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华鹏”）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5】060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经公司核查，现就相关事项逐项回复说明如下：

本问询函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山东华鹏或公司	指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指	山东华鹏本部
石岛玻璃	指	山东华鹏石岛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石岛	指	江苏石岛玻璃有限公司
菏泽华鹏	指	华鹏玻璃（菏泽）有限公司
天元信息	指	原子公司山东天元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华鹏	指	山西华鹏水塔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石岛	指	甘肃石岛玻璃有限公司
安庆华鹏	指	安庆华鹏长江玻璃有限公司
辽宁华鹏	指	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
山东华赢	指	山东华赢新材料有限公司
赫邦化工	指	东营市赫邦化工有限公司
丝路投资	指	山东省丝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舜腾弘	指	济南舜腾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
山发绿色	指	山东发展绿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绿色资本	指	山东省绿色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海科控股	指	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鼎益	指	上海鼎益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发控股	指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问题一、关于经营业绩。年报显示，公司主营玻璃制造业务，包括玻璃瓶罐、器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2亿元，同比减少24.17%，较前期高点下降超过50%；归母净利润亏损1.47亿元。关注到，公司玻璃制造业务毛利

率13.02%，同比提高5.49个百分点，主要系部分大宗物资采购价格下降，且公司内部管理加强，成品率提高。报告期内确认管理费用5659.75万元，同比减少41.72%，主要系公司处置原江苏石岛子公司转让设备，折旧减少，且中介机构费用减少。与此同时，公司营业收入自2020年以来持续萎缩，业绩自2021年起连续亏损。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玻璃制造业务生产、销售模式，并结合下游市场需求、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说明近年收入下滑、净利润连续亏损的原因，并就公司生产经营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充分提示风险；（2）分产品列示近三年玻璃制造业务的成品率、销售均价、销量、收入、成本构成明细及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加强内部管理措施、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原料及动力价格变动情况，分析毛利率提高的原因，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进一步说明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3）列示公司前十名客户、供应商具体情况，包括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是否新增、交易内容、金额、回款/付款情况以及各期末应收预收或应付预付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长期应收预付款项情况，并结合对方资信情况分析是否可能存在资金安全风险；（4）结合处置子公司、中介机构费用变动的具体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公司玻璃制造业务生产、销售模式，并结合下游市场需求、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说明近年收入下滑、净利润连续亏损的原因，并就公司生产经营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充分提示风险；

1、公司玻璃制造业务生产、销售模式，并结合下游市场需求、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说明近年收入下滑、净利润连续亏损的原因

公司业务生产模式：公司现有玻璃瓶罐和玻璃器皿两大类产品：玻璃瓶罐按用途分为酒水饮料瓶、食品调味品瓶以及医药包装瓶等三大类十几个品种；玻璃器皿产品主要以玻璃高脚杯为主，包括采用二次成型工艺生产的无铅水晶玻璃高脚杯、封焊拉伸高档玻璃高脚杯；产品在全国各地销售并销往韩国、日本、美国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销售渠道包括麦德龙、沃尔玛、家乐福等国际连锁超市企业。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由销售部门根据销售计划或客户订单将月度生产计划下达至生产部门，实行接单生产，但由于玻璃制品的生产具有一定特殊性，玻璃窑炉点火后通常情况下不能停产，对于部分标准规格的产品，市场需求量相对稳定，公司适度备货，以便有效利用产能，保证销售旺季订单的按时交付。

销售模式：公司玻璃瓶罐以直销模式为主，直接面向酒类、食品、饮料、药品等生产企业进行销售；部分为经销模式，主要为从事国内或国外的瓶罐贸易的企业以及个人。

公司玻璃器皿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为辅的方式进行销售。经销主要为专业性日用百货批发销售商；直销多为酒类企业，该类客户一般采购公司高脚杯产品作为其促销礼品，或与其酒类产品捆绑销售。

2024年度收入41,184.85万元较2023年度54,309.79万元降低13,124.94万元，扣除各公司内部销售，其中母公司及石岛玻璃较2023年度下降8,861.42万元、安庆华鹏较2023年度下降1,209.76万元、甘肃石岛较2023年度下降2,676.29万元。主要受宏观环境影响，近几年整体市场消费水平下降，下游市场需求减少，甘肃石岛2023年窑炉进入大修期停产大修、本期石岛玻璃一车间窑炉3-8月大修，导致产量降低，收入下降。

公司属于日用玻璃行业，主要生产玻璃瓶罐、及高端器皿产品水晶杯等，近几年受宏观市场环境影响，瓶罐产品葡萄酒瓶等、高端器皿产品水晶杯等产量减少，及产线窑炉等到使用周期进行大修等影响，产线产能利用率不足，单位产品折旧等制造费用成本较高，产品毛利贡献不足；加之公司相对固定的期间费用较高，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较高，及近三年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较高，整体影响公司近年来经营连续亏损，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41,184.85	54,309.79	78,224.21
营业成本	35,102.74	49,757.16	72,924.43
毛利	6,082.11	4,552.63	5,299.78
税金及附加	1,023.91	1,089.60	1,227.31
期间费用-利息费用	7,629.09	7,331.16	9,996.62
期间费用-职工薪酬	2,413.59	2,279.85	3,543.04

期间费用-折旧费及无形资产摊销	2,374.84	3,895.52	3,414.27
期间费用-中介机构服务费	471.71	1,186.12	582.89
期间费用-研发费用	1,302.96	942.60	2,649.50
主要期间费用小计	14,192.19	15,635.25	20,186.32
信用减值损失	-661.77	-2,963.61	-9,665.59
资产减值损失	-4,719.45	-5,452.22	-18,016.08
资产处置收益	158.55	-2,013.28	614.56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小计	-5,222.67	-10,429.11	-27,067.11

2、公司生产经营可能存在的确定性因素充分提示风险

近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多，直接影响日用玻璃产业的发展，日用玻璃产业与终端消费行业息息相关，经济变化情况直接影响国民消费动力，间接影响日用玻璃市场需求，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将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结合日用玻璃行业的整体环境和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面临的风险与挑战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行业需求疲软，市场竞争加剧：日用玻璃行业中小企业众多，低端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价格战导致行业整体毛利率偏低；日用玻璃行业与餐饮、酒店、食品饮料等行业高度相关，经济下行导致消费需求减弱，直接影响公司的订单量和产品价格；塑料、不锈钢等材料在包装领域的替代效应增强，挤压玻璃瓶罐的市场份额，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2）原材料及能源成本波动风险：公司生产主要原材料依赖纯碱、石英砂等，能源主要为煤炭、天然气、电等，公司生产成本受主要材料及能源的价格波动影响较大；

（3）债务风险与流动性风险：截至2024年底，资产负债率高达97.47%，公司的债务风险较高，流动性紧张。其中，公司银行短期借款达4.31亿元；累计逾期的与其他关联方有息债务本金约7.86亿元（截至2025.4.21约7.91亿元），此部分逾期债务对应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债务利息、违约金等约0.86亿元，短期借款达4.31亿元，资产负债率高达97.47%，公司的债务风险较高，流动性紧张；（4）政策与环保合规风险：出口贸易不确定性，若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可能影响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玻璃行业属于高能耗产业，未来可能面临更严格的碳排放监管，增加环保治理成本。

公司管理层积极加强优势产品生产，拓展市场份额，加强货款催收，提高经营性现金流入，加大资金筹措力度，优化债务结构，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市场竞争力。

二、分产品列示近三年玻璃制造业务的成品率、销售均价、销量、收入、成本构成明细及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加强内部管理措施、产品销售价格、主

要原料及动力价格变动情况，分析毛利率提高的原因，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进一步说明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一）公司2024年—2022年产品产销量、销售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

2022-2024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市场需求疲软影响，公司产品销量呈持续下降趋势，但得益于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行，叠加公司采取的多项增效措施，包括产品提价策略实施、生产线精细化管理的优化，以及高毛利新杯型产能占比的提升，同时持续改进瓶罐与器皿生产线的运营效率，使得报告期内整体毛利率实现增长，详见下表：

2024年产品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

分类	销售数量 (万只)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销售单价 (元/只)	单位成本 (元/只)	毛利率
瓶罐						
大口瓶	14,890.64	8,038.21	6,874.28	0.54	0.46	14.48%
小口瓶	28,322.83	24,372.92	20,668.29	0.85	0.73	14.01%
瓶罐合计	43,213.47	32,411.13	27,542.57	0.75	0.64	15.02%
器皿						
一次成型产品	0.07	0.14	0.10	1.88	1.34	28.57%
水晶杯	958.20	4,843.76	4,833.15	4.70	5.04	-7.27%
拉伸产品	498.95	3176.10	2,496.66	6.37	5.00	21.39%
礼品产品	0.05	2.64	2.14	55.23	44.77	18.94%
器皿合计	1,457.27	7,683.02	7,330.46	5.27	5.03	4.59%
总计	44,670.74	40,094.15	34,873.03	0.90	0.78	13.02%

2023年产品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

分类	销售数量 (万只)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销售单价 (元/只)	单位成本 (元/只)	毛利率
瓶罐						
大口瓶	16,740.97	8,916.40	8,640.16	0.53	0.52	3.10%
小口瓶	39,043.37	34,394.80	31,237.61	0.88	0.80	9.18%
瓶罐合计	55,784.34	43,311.20	39,877.77	0.78	0.71	7.93%
器皿						
一次成型产品	0.33	0.56	0.62	1.68	1.86	-10.71%
水晶杯	1,632.78	6,418.91	6,716.24	3.93	4.11	-4.63%

分类	销售数量 (万只)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销售单价 (元/只)	单位成本 (元/只)	毛利率
拉伸产品	632.24	3,608.67	2,727.65	5.71	4.31	24.41%
礼品产品	0.02	2.10	1.13	136.36	73.38	46.19%
器皿合计	2,265.37	10,030.24	9,445.64	4.43	4.17	5.83%
总计	58,049.71	53,341.44	49,323.41	0.92	0.85	7.53%

2022年产品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

分类	销售数量 (万只)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销售单价 (元/只)	单位成本 (元/只)	毛利率
瓶罐						
大口瓶	16,447.06	8,996.03	9,556.45	0.55	0.58	-6.23%
小口瓶	42,396.21	34,847.71	34,760.51	0.82	0.82	0.25%
瓶罐合计	58,843.27	43,843.74	44,316.96	0.75	0.75	-1.08%
器皿						
一次成型产品	1.83	2.32	0.91	1.27	0.50	60.78%
水晶杯	1,855.57	6,920.69	8,517.58	3.73	4.59	-23.07%
拉伸产品	494.96	2,701.54	2,281.05	5.46	4.61	15.56%
礼品产品	0.11	21.41	9.63	194.64	87.55	55.02%
器皿合计	2,352.47	9,645.96	10,809.17	4.10	4.59	-12.06%
总计	61,195.74	53,489.70	55,126.13	0.87	0.90	-3.06%

同行业产品销售、毛利率情况：

2024年同行业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公司	玻璃及玻璃制品业-日用玻璃	40,094.15	34,873.03	13.02%
德力股份	玻璃及玻璃制品业-日用玻璃	157,066.23	131,139.03	16.51%
山东药玻	药用玻璃制造业	506,571.40	348,394.68	31.22%

2023年同行业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公司	玻璃及玻璃制品业-日用玻璃	53,341.44	49,323.41	7.53%
德力股份	玻璃及玻璃制品业-日用玻璃	130,406.58	110,468.57	15.29%

山东药玻	药用玻璃制造业	493,651.52	357,429.84	27.59%
------	---------	------------	------------	--------

2022年同行业销售情况:

单位: 万元

公司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公司	玻璃及玻璃制品业-日用玻璃	53,489.70	55,126.13	-3.06%
德力股份	玻璃及玻璃制品业-日用玻璃	110,351.69	92,820.01	15.89%
山东药玻	药用玻璃制造业	413,045.53	304,918.51	26.18%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较少,选取同行业相关性较高的上市公司如德力股份(选取原因:日用玻璃品生产制造)、山东药玻(选取原因:子公司安庆华鹏有输液瓶制造)等上市公司进行横向对比。德力股份,其产品主要为大众化日用玻璃杯、光纤玻璃,其销售模式包括代理类、电子商务、商超、礼促等。山东药玻主要为药品瓶。产品对应消费领域、销售模式不同,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波动幅度受影响程度有所不同;山东华鹏玻璃瓶罐以直销模式为主,直接面向葡萄酒类、啤酒类、食品、饮料、药品等生产企业进行销售;部分为经销模式,主要为从事国内或国外的瓶罐贸易的企业以及个人。

公司本期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毛利率均有所上涨,趋势一致。

公司2024年—2022年产品产量、销量情况:

项目	2024年销量	2023年销量	2022年销量
玻璃瓶罐(吨)	125,798.86	175,515.66	240,876.74
玻璃器皿(万只)	1,457.27	2,265.37	2,352.47

(续表)

项目	2024年产量	2023年产量	2022年产量
玻璃瓶罐(吨)	133,074.19	152,755.59	232,749.51
玻璃器皿(万只)	1,075.03	1,444.00	2,498.40

公司2024-2022年产品成品率情况:

项目	2024		2023		2022	
	产量	成品率	产量	成品率	产量	成品率
石岛-瓶罐	78,282.90	88.43%	97,850.09	88.70%	94,328.19	87.43%
石岛-器皿	3,066.53	63.79%	2,580.33	63.34%	6,650.00	58.12%
安庆-瓶罐	54,676.25	85.90%	53,328.43	86.78%	57,508.56	87.74%

公司生产经营技术先进,成品率一直比较稳定。近年来随着客户,特别是器皿产品客户、白瓶饮料瓶、药瓶等客户对产品外型、质量要求的提升,本期公司对产品生产精细化管理,特别是产品质量管理上严抓,产品质量提升,产品价格提升。

1、公司瓶罐产品毛利率的波动情况

公司瓶罐产品主要分为小口瓶（包括葡萄酒瓶、啤酒瓶、调料瓶、饮料瓶等）和大口瓶（如罐头瓶等）。近年来，受消费市场降级影响，尤其是葡萄酒消费需求减弱，小口瓶中的葡萄酒瓶销量下滑，导致相关业务收入减少。2022年至2023年，受原材料价格较高，而终端市场消费疲软影响，产品售价调整空间有限，价格涨幅未能完全覆盖成本上升幅度，致使该期间毛利率承压。

各期瓶罐产品毛利率的改善主要得益于：一方面，大宗原材料及能源燃料采购价格同比下降，直接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生产管理，进一步优化了产品生产结构，提高了产品质量，提升了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在上述因素共同作用下，瓶罐产品毛利率逐年提升。

本期石岛玻璃瓶罐一车间产线3-8月停产大修，导致白瓶产品产能阶段性受限，进而影响调料瓶、饮料瓶及罐头瓶等白瓶产品的生产供应，白瓶类产品销量同比有所下降。在白瓶产能受限的情况下，公司通过优化排产策略，优先保障高附加值产品及大客户订单供应，调整产品生产结构，推动大口瓶（包括罐头瓶、饮料瓶等）产品均价同比提升，有效缓冲了销量下滑对毛利的负面影响。

2、公司器皿产品毛利率的波动情况

公司器皿产品线以高端高脚杯等产品为主，在玻璃制品行业细分领域具有显著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产品结构和毛利率水平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明显差异。2023年以来，公司通过实施产品提价策略、优化生产线精细化管理以及重点扩大高毛利新杯型的产能占比，叠加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行等多重因素，推动器皿产品毛利率较2022年实现大幅提升。本期毛利率较2023年度呈现小幅回落，主要系公司通过强化经营管理措施积极消化期初库存，及减少低回报率产品的生产，本期暂停1条产线，闲置产线影响在产产线单位产品折旧等制造费用成本上升影响，对本期产生阶段性影响毛利率下降。

（二）公司2024年—2022年产品营业成本结构及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价格波动情况：

2024年—2022年产品营业成本结构情况

产品类型	成本项目	2024年			
		销量	营业成本金额 (万元)	平均单位成本 (元)	占比%
瓶罐 (万吨)	直接材料	12.58	10,662.19	847.55	30.57
	动力		2,329.02	185.14	6.68
	燃料		4,170.99	331.56	11.96

产品类型	成本项目	2024年			
		销量	营业成本金额 (万元)	平均单位成本 (元)	占比%
	人工		2,376.31	188.90	6.82
	制造费用		6,556.49	521.18	18.80
	运输费用		1,447.57	115.07	4.15
	小计		27,542.57	2,189.39	78.98
器皿 (万只)	直接材料	1,457.27	1,888.64	1.30	5.42
	动力		1,112.91	0.76	3.19
	燃料		287.27	0.20	0.82
	人工		1,048.63	0.72	3.01
	制造费用		2,752.58	1.89	7.89
	运输费用		240.44	0.16	0.69
	小计		7,330.47	5.03	21.02

(续表)

产品类型	成本项目	2023年			
		销量	营业成本金额 (万元)	平均单位成本 (元)	占比%
瓶罐 (万吨)	直接材料	17.55	16,712.15	952.26	33.88
	动力		3,675.26	209.42	7.45
	燃料		7,371.72	420.04	14.95
	人工		2,545.64	145.05	5.16
	制造费用		7,986.40	455.07	16.19
	运输费用		1,586.60	90.40	3.22
	小计		39,877.77	2,272.24	80.85
器皿 (万只)	直接材料	2,265.37	2,794.94	1.23	5.67
	动力		1,371.42	0.61	2.78
	燃料		859.31	0.38	1.74
	人工		957.81	0.42	1.94
	制造费用		3,055.26	1.35	6.19
	运输费用		406.90	0.18	0.82
	小计		9,445.64	4.17	19.14

(续表)

产品类型	成本项目	2022年			
		销量	营业成本金额 (万元)	平均单位成本 (元)	占比%
瓶罐 (万吨)	直接材料	24.09	17,914.29	743.64	25.05
	动力		3,276.27	136.00	4.58
	燃料		9,675.18	401.63	13.53
	人工		2,708.72	112.44	3.79
	制造费用		8,702.66	361.26	12.17
	运输费用		2,039.84	84.68	2.85
	小计		44,316.96	1,839.64	61.97
器皿 (万只)	直接材料	2,352.47	3,015.17	1.28	4.22
	动力		1,530.60	0.65	2.14
	燃料		1,203.93	0.51	1.68
	人工		1,099.14	0.47	1.54
	制造费用		3,533.17	1.50	4.94
	运输费用		427.16	0.18	0.60
	小计		10,809.17	4.59	15.12

产品成本结构波动情况：

产品类型	成本项目	成本结构2024(%)	成本结构2023(%)	成本结构2022(%)
瓶罐	直接材料	38.71	41.91	40.42
	动力	8.46	9.22	7.39
	燃料	15.14	18.49	21.83
	人工	8.63	6.38	6.11
	制造费用	23.80	20.03	19.64
	运输费用	5.26	3.98	4.60
	小计	100.00	100.00	100.00
器皿	直接材料	25.76	29.59	27.89
	动力	15.18	14.52	14.16
	燃料	3.92	9.10	11.14
	人工	14.31	10.14	10.17
	制造费用	37.55	32.35	32.69
	运输费用	3.28	4.31	3.95
	小计	100.00	100.00	100.00

同行业情况：

山东药玻	成本构成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制造业	直接材料	39.76	39.84	41.25
	燃动力	24.56	24.24	25.90

山东药玻	成本构成	2024年 (%)	2023年 (%)	2022年 (%)
	直接人工	16.34	14.70	14.17
	制造费用	12.51	14.05	11.87
	运输费用	6.65	7.17	6.81
	其他	0.17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续表)

德力股份	成本构成	2024年 (%)	2023年 (%)	2022年 (%)
玻璃及玻璃 制品	直接材料	39.75	38.07	40.33
	燃料	31.89	28.03	26.45
	人工工资	16.33	17.19	15.48
	折旧	5.99	6.97	6.48
	其他	5.07	8.03	9.65
	其他业务	0.98	1.70	1.6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材料、燃料、制造费用（折旧等）相关成本结构因产量变化影响的单位制造费用及原料价格变化影响的材料成本，相关成本结构会有所变化，与同行业产品成本结构无显著差异。

公司的原材料以石英砂、纯碱、碎玻璃等为主，燃料包括块煤、天然气，动力电。

2024年—2021年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价格波动情况：

瓶罐产品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价格波动情况：

主要物料	2024年平均 采购价	2023年平均 采购价	2022年平均 采购价
轻质碱（元/T）	1,706.73	2,291.83	2,435.07
天然气（元/T）	4,896.69	5,266.71	6,414.01
块煤（元/T）	1,088.36	1,381.18	1,624.59
电（元/KWH）	0.62	0.65	0.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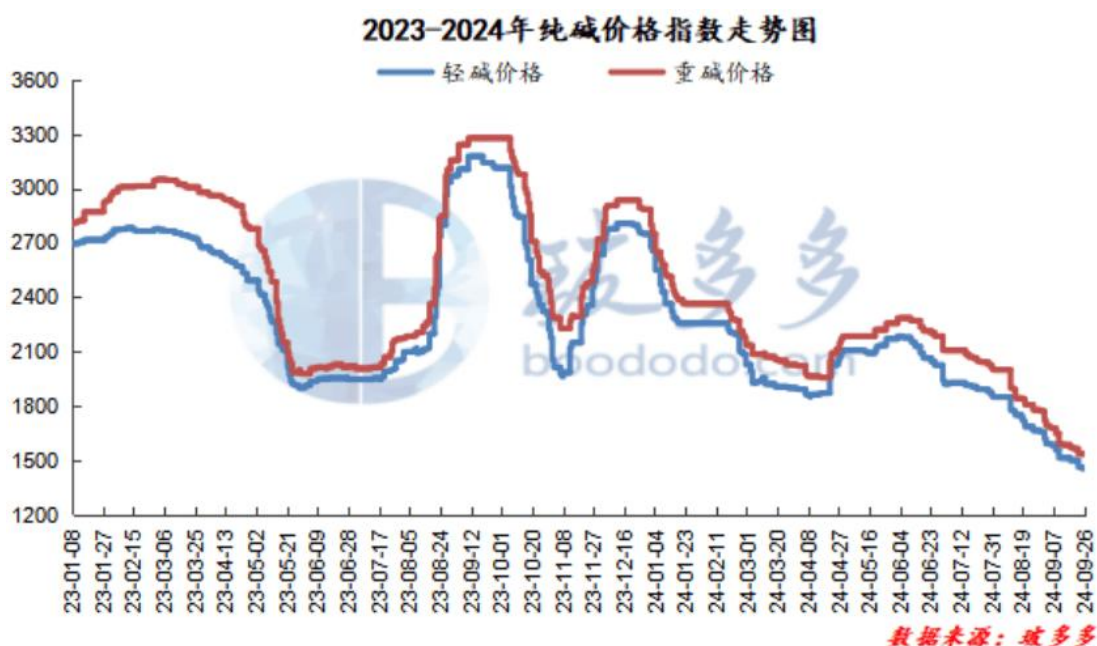
注：甘肃石岛2022年正常生产中，甘肃石岛电价很低，拉低了2022年的平均电价。

器皿产品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价格波动情况：

主要物料	2024年平均 采购价	2023年平均 采购价	2022年平均 采购价
重质碱（元/T）	1,771.81	2,383.67	2,566.99
天然气（元/T）	5,087.82	5,416.04	6,978.67
电（元/KWH）	0.62	0.65	0.66

纯碱价格走势：

2024年纯碱价格整体呈现下跌趋势，并在第三季度达到年内最低点。2024年第三季度，纯碱市场供需格局依旧呈现供强需弱的状态，市场行情延续疲软走势。尽管季度末有所反弹，但整体仍在低位，库存持续累积。国内轻质纯碱价格指数波动区间为1,457-1,943元/吨，重质纯碱价格指数波动区间为1,535-2,107元/吨。2024年8月，纯碱市场延续弱势运行，价格重心不断下滑，现货市场价格徘徊在1,300-1,500元/吨左右，跌至近两年新低。



石英砂价格走势：

2024年高纯石英砂的价格波动趋势主要表现为先涨后降。2024年初，高纯石英砂价格保持上涨趋势。进入下半年，高纯石英砂价格出现下滑。

高纯石英砂H1价格回顾：



碎玻璃价格走势：

玻璃2024年价格波动趋势总体为下滑趋势。自2023年4月价格上涨后，至2024年初保持了基本平稳；2024年初自2024年9月底，受国内经济低迷和房地产市场萎靡影响，玻璃需求低迷，价格持续下跌。9月底至年底，受政策信号提升及产能供给持续下降影响，玻璃价格出现反弹，但整体仍呈现弱势震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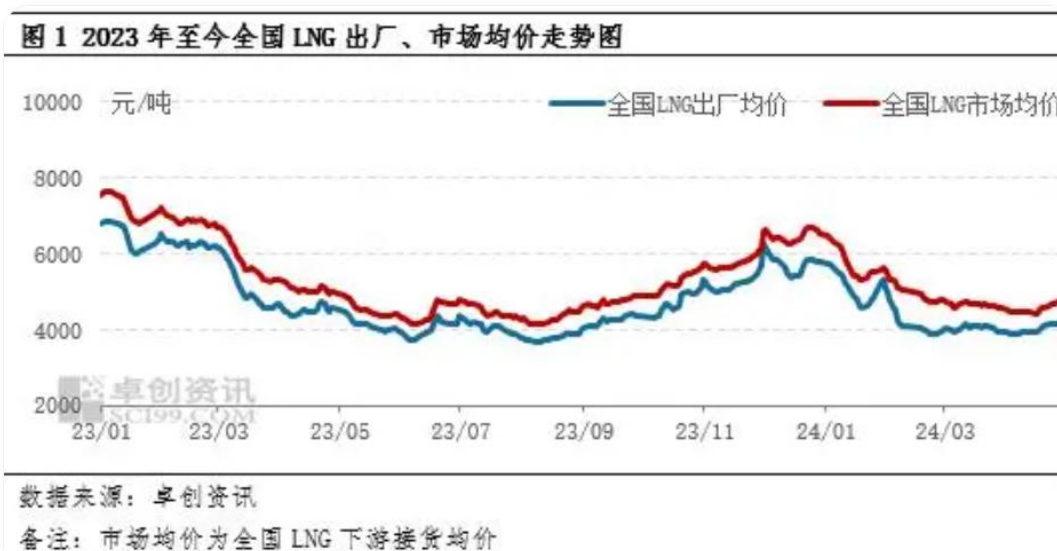


动力煤炭价格趋势：

2024年煤炭价格波动趋势主要表现为前高后低，波动率逐渐收窄。上半年，动力煤价格中枢在875元左右，下半年小幅回落至850元左右。相比2023年煤炭价格下降。



天然气价格趋势：



1、瓶罐产品，2024年较2023年单位成本降幅3.64%，主要原因为2024年主要原材料、燃料价格下降影响。2023年较2022年产品单位成本增幅23.49%，主要为受市场葡萄酒等消费下行影响，2023年产量减少，单位折旧等制造费用成本上升影响。另外，2022年甘肃石岛公司正常生产销售，甘肃石岛产品主要为啤酒瓶，使用碎玻璃材料及低品质的石英砂材料，包装物为袋装，原材料、包装材料成本均较低，及甘肃电费等动力成本较低，甘肃石岛的产品单位成本较低影响2022年单位成本低。

2、器皿产品，2024年较2023年单位成本增幅20.64%，主要原因为本期5号产线未开，产量减少，单位产品折旧等制造费用成本上涨所致。2023年较2022年单位成本下降9.25%，主要原因为燃料天然气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及2023年器皿2号产线为上半年集中生产，8-12月发生大修转入在建，总体产线资产单位折旧成本下降所致。

综上所述，通过对三年产品生产销售情况、成本构成变化分析可知：

1、玻璃瓶罐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波动主要原因为：由于市场消费水平下降及产线大修影响，营业收入下降；前期原材料价格较高，产品单位成本较高，客户的终端价格上涨存在一定压力，导致前两年毛利率较低；本期原料及燃料煤价格降幅较大，产品单位成本下降，影响本期毛利率提升。

2、玻璃器皿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为：2023年加大库存产品的销售，当期销量大于产量800多万只，另外这两年随着器皿产品库存的消化及产品高端的优势，销售价格回暖逐年提升，2023年营业收入较2022年增加；本期减少低价值回报率产品的生产，本期器皿5号线未开，产销量下降，营业收入减少，单位产品制造费用、人工上涨幅度较大，产品单位成本涨幅大于销售涨幅，影响器皿产品本期毛利率下降。

三、公司前十名客户、供应商具体情况，包括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是否新增、交易内容、金额、回款/付款情况以及各期末应收预收或应付预付情况等，是否存在长期应收预付款项情况、对方资信情况等

1、公司前十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否新增	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金额 (不含税)	本期回款 金额	期初应 收余额	期末应 收余额	期末账龄	注册资本	合作历史
1	客户1	非关联方	否	食品、饮料瓶	2,276.96	2,064.69	150.31	658.58	1年以内	50万元	2010年合作至今
2	客户2	非关联方	否	食品、饮料瓶	1,819.27	1,860.12	287.96	483.62	1年以内	18088万元	2006年合作至今
3	客户3	非关联方	否	食品、饮料瓶	1,539.16	1,742.50	192.43	189.18	1年以内	100万元	2013年合作至今
4	客户4	非关联方	否	食品、饮料瓶	1,127.24	1,286.60	284.96	260.03	1年以内	2000万元	2017年合作至今
5	客户5	非关联方	否	药瓶	998.48	1,148.68	126.30	86.95	1年以内	20000万元	2022年合作至今
6	客户6	非关联方	否	药瓶	982.94	1,202.96	194.21	101.97	1年以内	2583万（美元）	2020年合作至今
7	客户7	非关联方	否	食品瓶	829.50	830.00	106.35	214.12	1年以内	660万（美元）	2020年合作至今
8	客户8	非关联方	否	葡萄酒瓶	807.22	770.00	497.81	639.97	1年以内	33208.3万元	2001年合作至今
9	客户9	非关联方	否	葡萄酒瓶	635.89	597.44	224.72	263.16	1年以内	——	2020年合作至今
10	客户10	非关联方	否	葡萄酒瓶	622.89	561.11	186.58	329.34	1年以内	50000万元	2001年合作至今

注1：上表中交易额为不含税金额。交易额、回款额、余额为万元。

注2：上表为公司前十名主要销售客户，客户基本为长期合作客户，业务模式成熟且合作关系稳定，回款较快，客户经营态势稳健，工商信息查询显示资信记录优良，无不良信用瑕疵，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公司前十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否新增	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金额（不含税）	本期付款额	期初应付余额	本期末应付余额	期末账龄	注册资本	合作历史
1	供应商1	否	否	电	2,196.34	2,483.00	-100.87	-102.00	1年以内	无注册资本	2001年开始合作
2	供应商2	否	否	煤炭	1,347.76	1,664.89	155.43	13.51	1年以内	1200万元	2023年开始合作
3	供应商3	否	否	纯碱	1,223.45	1,399.23	233.28	210.84	1年以内	500万元	2022年开始合作
4	供应商4	否	否	纯碱	1,143.61	688.57		603.71	1年以内	1,914.3万元	2023年开始合作
5	供应商5	否	否	碎玻璃	1,117.21	1,331.23	401.89	339.92	1年以内	无注册资本	2015年开始合作
6	供应商6	否	是	煤炭	1,068.71	890.87		316.74	1年以内	200万元	2024年开始合作
7	供应商7	否	否	电	1,037.16	1,220.46	27.63	-20.87	1年以内	3254583.2万元	2008年开始合作
8	供应商8	否	否	煤炭	984.74	1,380.95	949.68	664.95	1年以内	200万元	2020年开始合作
9	供应商9	否	否	天然气	921.57	1,015.14	86.98	76.34	1年以内	200万元	2011年开始合作
10	供应商10	否	否	石英砂	740.77	703.98	421.97	542.97	1年以内	1000万元	2022年开始合作

注:公司供应商付款额包含应收票据背书、货币资金支付等，为保证公司原料、能源供应及时性，采购付款较为及时，部分供应商要求更为严格，为预付货款，应付账款账龄为在1年以内。

四、结合处置子公司、中介机构费用变动的具体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减少4,051.57万元，主要为公司处置部分闲置设备，折旧减少；中介机构费用减少等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变动额	主要为变动原因说明
折旧费	2,039.67	2,891.90	-852.23	公司处置闲置设备
职工薪酬	1,690.10	1,659.09	31.01	无重大变化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1.71	1,186.12	-714.42	公司上期拟进行赫邦化工资产重组，发生较多审计、券商、律师、评估中介服务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	334.75	1,003.35	-668.60	公司自上期与用友进行对接中，拟进行财务业务软件更换，一次性摊销SAP系统剩余价值
存货报废损失	227.21	770.96	-543.75	公司处理存放管理不善破损划痕等情况存货
修理费	268.07	447.87	-179.79	子公司安庆华鹏窑炉近大修周期，上期更换部件检修修理费
物业水电气费	45.35	202.37	-157.02	公司本期加强精细化管理，节约能耗；上期厂区部分产线东厂搬西厂等发生搬迁、冲洗等物业劳务耗电耗水费增加
清理费		667.70	-667.70	子公司菏泽华鹏前期政府规划征用场地，上期集中进行了规划使用场地中余留构筑物的拆迁清理清运费用
其他	582.89	881.96	-299.07	公司本期加强精细化管理，办公、差旅、业务招待、车辆使用费等下降
合 计	5,659.75	9,711.32	-4,051.57	

1) 折旧费：公司因处置闲置设备较上期减少折旧费632.65万元（原子公司江苏华鹏注销将部分设备转入石岛玻璃对外出租，上期租赁期结束后设备闲置，公司陆续进行处置。本期计入管理费用折旧金额123.19万元上期计入管理费用折旧金额755.84万元）；因上期处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山西华鹏水塔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固定资产减少折旧费107.60万元；剩余部分为已提足折旧、减值因素等影响。

2) 中介服务费：公司在原赫邦化工资产重组项目上投入多项中介费用，相关费用合计792.45万元。由于2024年重组项目终止，公司不再需要各中介机构继续提供与重组相关的专业服务，如法律咨询、资产评估、券商顾问和审计等，中介服务费较上期下降。变动具体明细如下：

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名称	2023年费用金额（单位：万元）
------------	------------------

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名称	2023年费用金额（单位：万元）
中介机构1	179.25
中介机构2	169.81
中介机构3	188.68
中介机构4	254.72
合 计	792.45

3) 无形资产摊销：公司上期与用友洽谈预计2024年完成系统更换，上期将无形资产SAP软件账面价值一次性转入管理费用。目前与用友处于沟通系统更换相关人员权限职责分配、业务流程控制环节梳理洽谈过程中还未达成一致，还未予更新系统。

4) 存货报废损失：主要为上期公司处理存放管理不善破损划痕等存货，产生存货报废损失770.96万元，本期公司加强对存货的监管，存货报废损失下降。

5) 其他：主要为上期子公司华鹏玻璃（菏泽）有限公司因规划产生的场地清理修整费用667.70万元，本期无此类发生；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车辆使用费等受公司加强管理节约能耗等影响均有所下降。

会计师回复：

1、收入审计执行程序：

(1) 了解并评估山东华鹏与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取得山东华鹏与采购、付款、销售、收款相关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分析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了解山东华鹏对供应商的筛选标准及比价定价过程；了解山东华鹏采购、付款、销售、收款相关职务及权限设置，分析是否存在不相容职务未分离的情形；

(2) 对山东华鹏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近3年主要客户销售情况、业务拓展情况以及营业收入下滑、亏损扩大的原因；我们分析了山东华鹏营业收入下滑亏损扩大的原因，与山东华鹏实际情况进行了比较；

(3) 获取山东华鹏2022-2024年收入、成本明细表，对产品毛利率相关变动进行核查并分析其变动的的原因，分析了山东华鹏各类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原因，与山东华鹏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了比较，变动原因具有合理性；

(4) 对主要客户执行细节测试：查看并分析合同/订单的主要条款，了解公司销售模式和信用政策等，对于境内销售，获取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出货单、验收单、发票等；对于境外销售，获取主要客户的销售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报关单、提

单等，核查相关单据的金额、数量是否与财务账上记载一致，重点核查报关单、提单、验收单日期，以确认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期间；

(5) 对客户、供应商执行了函证和走访程序，函证及走访程序主要核实了山东华鹏供应商基本情况、业务合作情况、合同签订方式、交易金额、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余额、关联关系等，并获取山东华鹏报告期后的银行流水，检查日后的货款回收及资金支出情况；上述客户供应商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资金安全风险；

(6) 对山东华鹏各类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原因进行了分析。

2、管理费用审计执行程序：

获取山东华鹏管理费用明细表，比较各期与上年同期各费用明细的变动情况，并向山东华鹏相关人员了解变动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费用结构进行对比分析，分析同行业差异原因及合理性；针对山东华鹏管理费用中的主要项目，获取相关的合同进行检查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抽取并检查大额管理费用的原始凭证，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大额管理费用进行核查，通过截止测试核查是否存在费用跨期的情况；我们对山东华鹏管理费用下降的原因进行核查，费用变动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综上，公司营业收入下滑、亏损扩大、毛利率变动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管理费用变动情况真实合理，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问题二、关于固定资产。年报显示，公司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余额**5.97**亿元，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1.58**亿元、机器设备**3.97**亿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4,328.82**万元。其中，闲置固定资产账面余额**1.56**亿元，包括房屋及建筑物**0.36**亿元、机器设备**1.29**亿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2,351.24**万元。报告期内处置或报废的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8,972.15**万元，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6,906.32**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主要分公司及厂区经营状况，包括主要分子公司名称、主要财务指标、涉及各厂区近三年固定资产构成、对应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资产原值、折旧、减值计提情况以及期末账

面价值等；（2）闲置及检修固定资产的名称、账面余额、购建背景、历史使用情况、闲置原因或检修期限、减值情况及后续使用规划；（3）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的名称、原值、折旧、减值计提、账面价值、处置或报废原因以及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

详细说明公司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过程，并结合前述问题回复情况，进一步核实公司固定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以及是否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计提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公司主要分子公司及厂区经营状况，包括主要分子公司名称、主要财务指标、涉及各厂区近三年固定资产构成、对应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资产原值、折旧、减值计提情况以及期末账面价值等；

（一）截止24年末主要分子公司名称、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收入	成本	净利润	经营情况
山东华鹏	169,182.75	113,592.75	55,590.00	63.64	28.86	8,194.79	少部分瓶罐、器皿销售
石岛玻璃	158,847.37	73,825.44	85,021.93	28,682.89	23,945.44	-12,835.61	瓶罐、器皿生产、销售
安庆华鹏	13,638.73	5,525.46	8,113.27	12,508.74	11,240.22	-444.89	瓶罐生产、销售
甘肃石岛	12,663.34	23,664.44	-11,001.10	404.93	376.30	-2,156.98	拟大修停产中；销售库存产品
菏泽华鹏	16,894.89	3,407.82	13,487.07	208.01	49.07	-850.17	无生产设备、无实质生产、销售。内部往来及外部往来余额管理中
山东华赢	0.18	112.28	-112.11	33.29	2.32	-1,286.97	无生产设备、无实质生产、销售。内部往来及外部往来余额管理中
辽宁华鹏	11,876.97	15,111.30	-3,234.32			-499.44	无固定资产，无生产、销售。在建厂房及在建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收入	成本	净利润	经营情况
							设备、土地管理中
山西华鹏	720.02	1,667.84	-947.83			18.98	无生产设备、无实质生产、销售。内部往来及外部往来余额管理中

(二) 主要生产基地近三年固定资产构成，资产原值、折旧、减值计提情况以及期末账面价值情况

2024年末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石岛玻璃	安庆华鹏	甘肃石岛	菏泽华鹏
房屋及构筑物				
其中：资产原值	37,251.30	4,401.07	8,529.16	
累计折旧	11,270.67	2,986.28	1,538.15	
减值准备	258.33	24.81	656.36	
其中：计提减值	111.98		374.89	
账面价值	25,722.30	1,389.98	6,334.65	
机器设备				
其中：资产原值	34,951.20	16,779.00	14,865.65	
累计折旧	20,152.73	11,944.33	7,641.34	
减值准备	404.30	246.26	2,658.55	
其中：计提减值	286.65	188.10	344.75	
账面价值	14,394.17	4,588.41	4,565.76	
运输工具				
其中：资产原值	542.25	184.72	102.49	43.71
累计折旧	438.14	166.56	72.47	41.53
减值准备	1.61	0.69	9.03	
其中：计提减值	0.18	0.19		
账面价值	102.50	17.47	20.99	2.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其中：资产原值	5,387.73	179.36	170.78	
累计折旧	3,075.28	167.48	161.74	
减值准备	67.67	0.81	0.41	
其中：计提减值	60.09	0.79		
账面价值	2,244.78	11.07	8.63	
净值合计	42,463.75	6,006.93	10,930.03	2.18

注1：固定资产净值与2024年度合并净值差异为合并抵消金额。

2023年末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石岛玻璃	安庆华鹏	甘肃石岛	菏泽华鹏
房屋及构筑物				
其中：资产原值	37,174.54	4,401.07	8,573.59	
累计折旧	10,101.38	2,770.90	1,295.04	
减值准备	146.35	24.81	281.47	
其中：计提减值	146.35	24.81	209.26	
账面价值	26,926.81	1,605.36	6,997.08	
机器设备				
其中：资产原值	39,611.21	16,622.39	14,865.65	
累计折旧	19,200.17	10,352.32	6,608.85	
减值准备	482.88	58.16	2,313.80	
其中：计提减值	474.31	58.16	181.26	
账面价值	19,928.16	6,211.90	5,943.00	
运输工具				
其中：资产原值	491.03	182.71	102.49	43.71
累计折旧	390.64	163.86	66.34	41.53
减值准备	1.27	0.50	9.03	
其中：计提减值	1.27	0.50	1.75	
账面价值	99.12	18.35	27.12	2.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其中：资产原值	5,324.73	176.76	170.78	
累计折旧	3,038.70	164.55	160.66	
减值准备	6.99	0.01	0.41	
其中：计提减值	6.99	0.01	0.01	
账面价值	2,279.04	12.20	9.71	
净值合计	49,233.13	7,847.82	12,976.91	2.19

注1：固定资产净值与2023年度合并净值差异为合并抵消金额。

2022年末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山东华鹏	安庆华鹏	甘肃石岛	山西华鹏	辽宁华鹏	菏泽华鹏	原江苏石岛
房屋及构筑物							
其中：资产原值	36,551.57	4,400.08	8,174.46	2324.23	2,191.30		
累计折旧	9,514.70	2,505.91	984.32	643.60	1,191.67		
减值准备				625.00	51.91		
其中：计提减值							
账面价值	27,036.87	1,894.17	7,190.14	1,055.63	947.72		

项目	山东华鹏	安庆华鹏	甘肃石岛	山西华鹏	辽宁华鹏	菏泽华鹏	原江苏石岛
机器设备							
其中：资产原值	48,540.12	16,835.88	14,856.75	194.69	2,431.48	22.65	12,949.29
累计折旧	20,184.48	8,989.07	5,533.17	121.42	1,876.02	19.53	2,653.28
减值准备	8.69		2,212.43		459.63		6,541.83
其中：计提减值	8.69		2,012.43				5,446.60
账面价值	28,346.95	7,846.81	7,111.15	73.27	95.83	3.12	3,754.18
运输工具							
其中：资产原值	481.71	209.90	102.49		21.48	43.71	25.65
累计折旧	440.77	196.86	59.85		19.95	41.53	24.36
减值准备							
其中：计提减值							
账面价值	40.94	13.04	42.64		1.53	2.18	1.2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其中：资产原值	2,045.67	176.76	170.63		102.16	113.37	1.25
累计折旧	1,752.50	161.15	145.03		96.65	89.71	0.95
减值准备					3.24		
其中：计提减值							
账面价值	293.17	15.61	25.60		2.27	23.66	0.30
净值合计	55,717.93	9,769.63	14,369.53	1,128.90	1,047.35	28.96	3,755.77

注1：固定资产净值与2022年度合并净值差异为合并层面抵消金额。

注2：“原江苏石岛资产”全部为生产设备，于2022年7月31日所有权转至母公司，2024年母公司进行资产处置销售。

（三）公司近三年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注：近三年的器皿产品仅石岛玻璃公司（2022年为母公司）生产。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玻璃瓶罐 (万吨)	玻璃器皿 (万只)	玻璃瓶罐 (万吨)	玻璃器皿 (万只)	玻璃瓶罐 (万吨)	玻璃器皿 (万只)
产能	23.73	2,600.00	23.73	2600.00	36.07	2,600
产量	13.31	1,075.03	15.28	1,444.00	23.28	2,498
产能利用率	56.09%	41.35%	64.39%	55.54%	64.54%	96.08%

注：2023年处置了原江苏石岛，2023年处置了山西华鹏、辽宁华鹏产线设备，2023年减少了原江苏石岛、山西华鹏和辽宁华鹏设备对应产能。

公司近三年主要瓶罐产区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明细情况（产能、产量万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	-------	-------	-------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安庆华鹏	6.57	5.48	83.41	6.57	5.33	81.13	6.57	6.45	98.17
甘肃石岛	6.21	0	0	6.21	0.16	2.58	6.21	5.98	96.30
石岛玻璃（山东华鹏）	10.95	7.83	71.51	10.95	9.79	89.41	10.95	10.60	96.80

注：器皿厂区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详见“公司近三年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表。

2023年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排产，并集中消化期初库存，器皿产品产量有所减少，器皿产能利用率下降；2023年处置了原江苏石岛产线设备，瓶罐产能下降；甘肃石岛公司自2023年2月因窑炉拟大修重整停产中，及本期石岛玻璃公司瓶罐1车间3-8月大修停产，这两年瓶罐产品产量有所减少，瓶罐产能利用率下降。

二、闲置及检修固定资产的名称、账面余额、购建背景、历史使用情况、闲置原因或检修期限、减值情况及后续使用规划；

（一）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闲置资产情况如下表所述：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639.70	944.62	37.02	2,658.06
机器设备	40,632.69	22,000.17	2,448.41	16,184.11
合计	44,272.39	22,944.80	2,485.43	18,842.17

1、闲置房屋及建筑物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万元)	已计提减值 (万元)	减值率 (已计提减值/账面价值)
原办公楼	750.81		
上海办公用房	1,600.99	35.84	2.24%
其余构筑物	343.28	1.18	0.34%
合计	2,695.08	37.02	1.37%

注1：上表账面净值为原值减累计折旧金额。

原办公楼保存维护情况较好，目前主要为公司产品展厅及偶尔社团活动使用，大多处于闲置状态；上海办公用房所处地势及维护情况较好，因原子公司上海成赢公司

及上海销售业务发展而购置，这几年市场形势影响，上海房产未使用闲置；其余构筑物为新办公楼中未予使用的原管理层办公室构筑物等，保存维护情况良好。

闲置房产会计折旧年限为20-40年，评估时采用经济使用年限为50年，账面价值计提折旧速度大于评估计算成新修正，且原办公楼建于15年前，按目前最新房屋造价已远高于10余年前的造价，因此考虑了各项修正后房产未减值；上海办公用房属写字楼用途，地处上海市区繁华地段，2017年购置后其房产价值逐年增长，疫情后价格有所波动，期初产生小额减值，本期评估采用市场价值修正评估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计算可回收额，未形成新的减值。

后续将随着公司业务量的提升、上海客户业务的拓展、高管人员的稳定办公安排，进行实施使用。

2、闲置机器设备

公司期末闲置机器设备账面余额1.29亿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2,351.24万元，主要闲置设备明细列示如下：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万元)	已计提减值 (万元)	减值率 (已计提减值/账面价值)
石岛玻璃公司主要闲置：			
FORMA/高速水杯生产线（压机、吹机、火焰抛光机）—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4,108.28	124.60	3.03%
FORMA冷爆口机（爆口及磨口机）—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679.38	0.00	—
自动包装线—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628.39	0.00	—
甘肃石岛公司主要闲置：			
空压机（进口）	518.45	23.83	4.60%
自动包装机（注1）	983.98	840.61	85.43%
行列机（进口）	1,343.55	0.84	0.06%
窑炉（注2）	1,627.24	1,047.41	64.37%
其余闲置设备	3,022.37	276.93	9.16%
合计	12,911.64	2,314.22	17.92%

注1：甘肃石岛自2021年起受周边市场消费能力下降，葡萄酒瓶和白酒瓶的需求持续下降，甘肃石岛转而主要生产啤酒瓶，导致自动包装机、横竖打包装机等设备全年使用率极低，设备闲置且部分已拆除，减值计提较大。

注2：甘肃窑炉使用寿命到期待大修，减值计提较大。

注3：上表账面净值为原值减累计折旧金额。

(1) 石岛玻璃公司闲置产线闲置原因及后续复产情况

公司本期闲置机器设备主要为石岛玻璃器皿五号产线及甘肃石岛公司机器设备，器皿因产品通用性，前期库存较大，2023年开始进行加大库存产品的消化，加强精细化管理，本期减少低价值回报产品的生产，产量下降，集中器皿1条线的生产，将器皿5号线先关停，本期处于暂时闲置状态。器皿5号线为公司最晚启用的产线，受磨损程度等较低，产线设备成新率、设备性能等勘察率较高，设备综合成新率较高；另外账面设备折旧年限为10年，资产评估经济使用年限为15年，账面价值计提折旧速度远大于评估计算成新修正，产线设备减值较少。

近两年库存的消化，生产精细化管理，公司产品库存已开始收紧。随着欧洲能源危机，部分欧洲的订单有向中国转移的趋势，加之目前市场环境开始回暖，客户对杯型的喜好、需求量提高，1条产线已经不能胜任多种杯型订单的调整需求。根据公司现有产线设备工艺配置情况，公司目前已计划逐步对各生产线复产适时增加产线特色和产能，以符合市场需求及体现公司器皿高端产品设备、技术优势。

因此，针对闲置产线公司已进行深入复产可行性分析，制定了专项复产规划方案，复产闲置产线，调整产品结构以满足市场需求。

（2）甘肃石岛停产闲置及后续复产情况

甘肃石岛因窑炉2023年初已达使用寿命，熔化质量达不到生产需求，拟进行窑炉煤炉改天然气炉大修、及技术升级改造，目前处于闲置状态，现场设备都以毡布、蓬布进行了防护，并由专项设备管理人员随时进行检查，关键设备不定期保养，设备状态良好，随时为复工复产做准备。甘肃设备主要为使用寿命到期的窑炉计提减值较大，甘肃石岛自2021年起受周边市场消费能力下降，葡萄酒瓶和白酒瓶的需求持续下降，甘肃石岛转而主要生产啤酒瓶，导致自动包装机、横竖包装机等设备全年使用率极低，设备闲置且部分已拆除，减值较大。

公司已根据甘肃当地天然气线路改造进程情况（甘肃当地管委会出具的说明显示天然气管道将于2025年底完成），制定了甘肃石岛大修方案。采用天然气为主燃料和环保设备的升级将使公司生产符合最新环保标准，有助于甘肃石岛长期稳定发展，避免因环保问题导致的生产停滞风险。

甘肃石岛这两年停产期间，公司已在继续与其客户保持沟通。从其客户市场需求量来看，西北及西南地区葡萄酒瓶年用量大概在7,000.00万只，甘肃公司占据地理优势，运费比长裕、索坤、华兴等同行要节省很大一部分，红酒瓶方面市场占有率高，可以根据客户用量适当调整价格以增加市场占有率，在甘肃石岛投产以后，西北、西南

地区的葡萄酒瓶市场预计占据4,000.00万只左右的市场份额。甘肃石岛几个主要客户经沟通可以在大修实施前签订销售合作意向协议。另外西北西南地区的啤酒客户青岛、拉萨、黄河啤酒公司均为上市公司，需求量大，且需要至少三家供应商的供货比对，也期望公司尽快达产，以满足其需求。

三、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的名称、原值、折旧、减值计提、账面价值、处置或报废原因以及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账面余额合计8,972.15万元，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6,906.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处置情况

单位：万元

购买方	主要设备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处置方式	处置原因	对利润影响
九曦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码垛机	11,196.94	3,261.30	6,028.52	1,907.13	出售	整合出售资产，回收资金	136.84
	进口行列机							
	进口检验机							
	进口冷干机							
	其他设备							
安徽省友谊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燃气料道	494.74	131.98	314.03	48.74	出售	整合出售资产，回收资金	20.55
	料仓							
	电磁震动给料机							
	其他设备							
其他小额处置	空压机	170.93	47.89	54.97	68.08	出售	整合出售资产，回收资金	1.16
	捞料机							
	围墙							
	其他设备							
合计		11,862.61	3,441.17	6,397.52	2,023.95			158.55

本期出售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原子公司江苏石岛设备，处置价格通过市场询价或与购买方协商确定，确保定价公允。购买方主要为九曦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与安徽省友谊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处置收益合计 158.55万元，计入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科目，占报告期净利润的1.06%，对公司当期利润影响较小；处置后减少的固定资产未对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二）资产报废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设备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处置方式	处置原因	对利润影响
脱硝系统等	808.00	223.60	508.81	75.58	报废	老化	-75.58
本田汽车	26.00	24.70		1.30	报废	老化	-1.30
合计	834.00	248.30	508.81	76.88			-76.88

报告期内，公司报废固定资产主要为脱硫脱硝系统与本田汽车，其中，脱硝系统设备脱硝效率较低，未达到国家环保升级标准，且核心催化剂老化，本田汽车因使用年限较长，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故将以上设备进行报废处理，报废处置损失76.88万元，计入利润表“营业外支出”科目。报废减少的资产未对资产结构产生重大影响。资产的报废原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公司内部制度。

四、详细说明公司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过程，并结合前述问题回复情况，进一步核实公司固定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以及是否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计提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菏泽华鹏：现存2辆运输车辆（残值状态），无其他有效经营资产；山东华赢、山西华鹏、无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上述子公司资产均未达到减值测试标准，故不纳入本次减值评估范围。

石岛玻璃、甘肃石岛、安庆华鹏：近几年连续亏损且没有改变经营模式的迹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经测算小于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金额；辽宁华鹏：系在建项目，尚未配置生产设备，目前无实际生产经营活动，无法预测现金流，故以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作为资产可回收价值。

（一）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已计提减值及减值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50,181.53	66,595.85	873.17	5,737.87	123,388.42
累计折旧	15,795.10	39,738.40	718.70	3,404.50	59,656.70
减值准备	939.50	3,309.11	11.33	68.89	4,328.83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净值 (原值-折旧)	34,386.43	26,857.45	154.47	2,333.37	63,731.72
减值率(减值准备/(账面原值-累计折旧))	2.73%	12.32%	7.33%	2.95%	6.79%
德力股份减值率	1.46%	8.65%	0.00%	5.37%	3.96%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末主要资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减值率较高，高于同行业德力股份3%，主要为这两年公司产量减少，产能利用率下降，对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增加所致。

(二) 公司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过程：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公司近几年因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在建工程进度停滞，部分产线闲置，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资产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根据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生产经营规划测算，资产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大于预测现金流现值，因此可收回金额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方法计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公司资产主要为进口专用生产设备，公允价值基于市场价值通过修正的方法计算。具体公式如下：

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1、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次以相关资产的特点和当前情况下可合理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通过资产市场价格进行调整修正确定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市场价×综合修正系数

其中，综合修正系数=成新修正×（1-利用系数修正）×（1-变现折扣）

利用系数修正=经济性贬值率=1-产能利用率^{规模效应指数}

交易情况修正=1-变现折扣率

2、处置费用的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二、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评估基准日确认为闲置资产的主要包括被评估单位石岛玻璃公司所属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厂区原办公楼、上海办公用房以及甘肃石岛公司所属窑炉、行列机、空压机（进口）、自动包装机等整条产线设备；。主要闲置资产减值计算如下所示：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万元)	期初已 提减值	本期计提 减值前账 面价值	公允价值 (万元)	处置费 用(万 元)	可收回金 额(万元)	本期 计提 减值
	A	B	C=A-B	D	E	F=D-E	G(iF>=C,0,C-F)
石岛玻璃公司主要闲置资产：							
房屋建筑物（原办公楼、上海办公用房、其余构筑物）	2,695.08	37.02	2,658.06	2,853.63	142.68	2,710.95	6.22
FORMA/高速水杯生产线（压机、吹机、火焰抛光机）—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4,108.28	0.00	4,108.28	4,193.35	209.67	3,983.69	124.60
FORMA冷爆口机（爆口及磨口机）—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679.38	0.00	679.38	738.50	36.92	701.57	-
自动包装线—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628.39	0.00	628.39	709.40	35.47	673.93	-
甘肃石岛公司主要闲置资产：							
空压机（进口）	518.45	23.83	494.62	553.72	27.69	526.03	-
自动包装机	983.98	840.61	143.37	168.47	8.42	160.05	-
行列机（进口）	1,343.55	0.84	1,342.71	1,472.25	73.61	1,398.64	-
窑炉	1,627.24	716.70	910.54	614.51	30.73	583.78	326.75

合计	12,584.35	1,618.99	10,965.35	11,303.83	565.19	10,738.64	456.97
----	-----------	----------	-----------	-----------	--------	-----------	--------

其中公允价值取值：

资产名称	市场价值 (万元)	成新修正	利用系数修正	交易情况修正 (1-变现折扣率)	公允价值 (万元)
	C	D	E	F	=C*D*(1-E)*F
石岛玻璃公司主要闲置资产：					
房屋建筑物（原办公楼、上海办公用房、其余构筑物）	3,521.58	86%	10.75%	100%	2,853.63
FORMA/高速水杯生产线（压机、吹机、火焰抛光机）—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7,356.76	64%	10.75%	100%	4,193.35
FORMA冷爆口机（爆口及磨口机）—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1,538.54	54%	10.75%	100%	738.5
自动包装线—器皿二车间5#生产线（进口）	1,477.91	54%	10.75%	100%	709.4
甘肃石岛公司主要闲置资产：					
空压机（进口）	1,178.12	53%	10.75%	100%	553.72
自动包装机	1,295.93	15%	10.75%	100%	168.47
行列机（进口）	3,200.55	52%	10.75%	100%	1,472.25
窑炉	1,862.15	37%	10.75%	100%	614.51
合计	21,431.54				11,303.83

1、市场价确定

(1) 关于房屋建（构）筑物的市场价

对于评估范围内房屋建（构）筑物市场价，根据建筑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按建筑物工程量，以现行定额标准、建设规费、贷款利率计算出。

公式为：

市场价=工程造价+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2) 关于设备类资产的市场价

对于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按照市场报价确定，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市场价。

公式为：

市场价=设备购置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用+前期费及其他必要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

2、成新修正的确定

(1) 房屋建筑物成新修正的确定

其计算公式为：

成新修正=(现场勘察成新修正×60%+年限法成新修正×40%)

其中：年限法成新修正=(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现场勘察成新修正：将影响资产成新修正程度的主要因素进行分类，通过建（构）筑物造价中影响因素权重，确定不同结构形式建筑各因素的标准分值，根据现场勘察实际情况确定各分类评估分值，根据此分值确定现场勘察成新修正。

(2) 设备类资产成新修正的确定

1) 机器设备成新修正的确定方法

根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勘察，并综合考虑实际技术状况、技术进步、设备负荷与利用率、维修保养状况等因素综合确定其成新修正。

综合成新修正=(现场勘察成新修正×60%+年限法成新修正×40%)

2) 车辆成新修正的确定方法

根据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的有关规定，以车辆行驶里程、经济寿命年限两种方法分别计算后，再采用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修正。即：

年限法成新修正=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或年限法成新修正=(1-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或经济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修正=(1-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成新修正=Min(年限法成新修正, 行驶里程成新修正)

同时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修正相差较大，则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进行调整。即：

成新修正=Min(使用年限成新修正, 行驶里程成新修正)+a

a: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3) 电子设备成新修正的确定方法

对于微机、仪器仪表等小型设备直接以年限成新修正确认为综合成新修正。

3、利用系数修正的确定

利用系数修正主要考虑外部因素引起的资产价值贬值，主要表现为运营中的资产利用率下降，甚至闲置，并由此引起资产的运营收益减少。

对于利用系数修正，计算公式为：

$$\text{利用系数修正} = 1 - \text{经济性贬值率} = \text{产能利用率}^{\text{规模效应指数}}$$

4、变现折扣系数的确定

变现折扣系数主要反映市场活跃程度不高，竞争不充分的情况下，资产的卖出价与买入价之间的差异，参照各地产权交易所实际交易信息统计后综合确定。

5、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次以相关资产的特点和当前情况下可合理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通过资产市场价格进行调整修正确定公允价值。

$$\text{公允价值} = \text{市场价} \times \text{综合修正系数}$$

6、处置费用的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text{处置费用} = \text{公允价值} \times \text{处置费率}$$

7、可收回价值的确定

$$\text{可收回价值} = \text{公允价值} - \text{处置费用}$$

本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损失1,367.62万元，上期计提减值损失1,104.69万元。经分析测试减值计提合理，计提相对变动原因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计提波动原因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石岛玻璃/山东华鹏	458.90	628.93	设备类资产前期已计提部分减值，本期器皿5号线未开工，针对其闲置情况计提减值增加。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安庆华鹏	189.09	83.48	安庆华鹏正常生产，设备情况正常，主要为安庆华鹏窑炉本期已到预计大修周期，减值较上期增加。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甘肃石岛	719.63	392.28	甘肃石岛本期全年停产中，且窑炉上期已达大修周期，本期较上期计提减值增加。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367.62	1,104.69	对于房屋建筑物类，评估计算成新修正使用经济使用年限为50年，而财务账面房屋建筑物类按20年计提折旧，评估经济使用年限较会计折旧年限高2倍以上，账面价值计提折旧速度远大于评估计算成新修正；另外，房屋建筑物类多建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计提波动原因
			于10年前，按目前最新房屋造价已远高于10余年前的造价，且房屋建筑物状态完好，减值较少。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评估方法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评估方法各期一致；其中：公允价值的选取、综合系数修正、处置费率的选取标准前后年度均一致。另外，对于闲置资产，考虑了其产能利用率造成的经济性贬值对可收回金额的影响，进一步计提减值额，符合谨慎性原则和评估准则的要求。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减值率进行对比，公司固定资产减值率也较高。

从资产运营、产能利用率基本面来看，当前资产仍具备显著的价值提升潜力，受公司发展阶段制约及客户结构现状影响，当前设备产线尚未达到最佳开发效能，导致未来现金流量预期偏低。随着管理层系统性推进企业治理优化，深化产业战略布局或重整合作，叠加宏观经济环境逐步向好，以及股东资源支持力度持续增强，公司设备产线的资产利用效率有望实现显著提升，其潜在价值将得到更充分释放。综上，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从评估方法、参数选取、修正因素等角度，充分考虑其减值金额，不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计提的情况。

会计师回复：

审计主要执行程序：

- 1、了解并评估山东华鹏与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 2、与管理层及管理层聘请的北京中天华评估所评估师进行多次沟通，主要关注了本期闲置资产、拟大修资产的后续投入使用情况；主要在建项目的继续投入、使用情况。获取查看拟大修资产的大修方案，了解大修资金投入、资金来源，大修期间产线产品客户的维护情况、周边其他供应商供应能力、市场需求情况等。获取查看管理层聘请的玻璃协会专家对山东华鹏公司主要设备的先进性、可替代性等出具的专家论证资料，获取查看了大修、续建方案的可行性分析资料、公司后续经营规划方案等。通过以上情况了解及相关资料查看，对本次评估假设依据、评估方法的选择、评估参数等的合理性进行复核；

本期重点关注了甘肃石岛连续停产原因，经了解本期甘肃石岛准备根据甘肃当地的管委会要求进行煤炉改天然气炉，当地天然气管网工程将于2025年10月竣工验收，2025年年底通气。甘肃石岛2025年计划主要以销售库存产品为重点，降低产品防护成本和仓储损失，同时结合当地管道天然气引进园区的施工进度安排窑炉大修改造，公司管理层已经与当地政府协调，将由当地银行给予资金支持。

3、聘请评估专家对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工作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北京中天华评估所评估师对审核意见进行了回复。

4、对本次评估假设、评估方法、取用参数等进行逐项复核

(1) 评估假设核对

评估师根据管理层提供的生产经营规划、资产拟启用、大修计划方案、企业经营现金流情况、筹资措施等，本次评估取用持续使用假设。我们通过对经营管理层的访谈、大修复产议案、可行性方案、专家对主要设备的先进性论证等的沟通了解核对，对评估师使用的持续经营假设进行了复核，根据管理层的访谈回复及相关议案、方案、专家论证资料说明情况，及对行业专家团队及评估机构的专业资质进行检查，确认其在专业领域具备技术积累、实践经验与合规资质，上述主体在对管理层决策依据、评估假设的合理性判定方面，具备充分的专业胜任能力与客观判断资质，能够确保评估假设符合行业惯例、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综上，未发现评估假设存在重大异常。

(2) 资产范围核对

经核对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为石岛、安庆、甘肃、辽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评估范围全面，无异常。

经现场监盘了解，石岛玻璃本期固定资产新增器皿5号线闲置未开工，作为新增减值资产着重减值测试；石岛玻璃期初在建设备产线、建筑物等本期无实质进展作为重点减值测试；本期辽宁华鹏在建厂房、在建设备产线无实质进展，作为重点减值测试；本期安庆华鹏公司窑炉进入大修周期，窑炉资产重点予以减值测试；本期甘肃石岛自上期停产未复工，重点进行减值测试。

(3) 资产状态核对

经核对评估报告中对资产状况的描述，与评估明细表标注的资产使用状态核对一致；与项目组现场资产监盘查看及与生产管理人员的访谈沟通了解的使用状况无重大异常；

经核对评估报告中对资产受限使用状况的描述，与项目组对资产抵押、质押等受限使用核对情况一致。

(4) 资产可回收额取用方法复核

本次评估师基于资产经营状态和行业情况分析，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难以合理预计，或低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故本次评估师采用公允价值减

去处置费用的方法确定可收回金额。

经于评估师获取各公司现流预测底稿，查看现流预测明细表中现金流现值，与评估明细表中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进行比较，评估资产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远大于预测现金流现值，资产可回收额取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合理。

（5）现流预测合理性复核

根据各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石岛公司正常生产中，存在部分闲置、在建资产；甘肃目前停产待大修，还剩余部分存货；安庆公司正常生产中，窑炉接近大修周期后期待大修；辽宁仅有在建，无存货。根据与管理层面的沟通访谈情况、公司提供的经营规划、闲置、大修资产议案；可行性方案等，及结合历史经营收入、成本、费用情况，设备产能情况，核对了现流预测表中预测收入、预测产量、预测成本费用及资本投入情况等，与公司提供的经营规划、议案、可行性方案等无重大冲突。

（6）资产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计算合理、准确性复核

1) 公允价值复核

经查看评估明细表，评估明细表中“评估价值—公允值”，为“评估取用的市场价格*综合成新率”。

评估方法描述：市场价=设备购置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用+前期费及其他必要费用 +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

设备购置价：主要依据产品报价手册并参考设备最新市场成交价格予以确定。

经与评估老师沟通，报价手册为参考《机电设备报价手册》，此报价手册每年都定期更新，付费可查询。经抽取核对评估明细表中市场价，未与报价手册、市场交易价有重大差异。

公允价值=市场价*综合修正系数；

综合修正系数=成新修正×（1-利用系数修正）×（1-变现折扣率）

成新修正=（现场勘察成新修正×60%+年限法成新修正×40%）；

年限法成新修正=（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项目组对评估年限成新率计算进行了复核，将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与资产卡片折旧年限、已计提折旧年限进行了比较。经查询资产评估常用手册，进行比较分析，经比对，评估经济使用年限为按照资产评估常用手册里相关行业相关设备的经济年限，无异常。与企业账面计提折旧用年限区间不同，评估选用的经济年限更长；

经核对，评估取用已使用年限和资产卡片已使用年限是一致的；

经进行年限成新率核对计算无异常。

勘察修正率，经与评估师了解为通过勘察、查阅机器设备的历史资料，向操作人员询问设备使用情况、使用精度、故障率、磨损情况、维修保养情况、工作负荷等，对所获得信息进行分析后依据经验确定设备磨损程度的实体性贬值率。经比较分析，勘察修正率与年限成新率无重大冲突矛盾，同类设备，年限购置基本一致、正常使用的设备，经比较勘察修正率基本无重大差异，经比较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

经进行综合成新率核对计算，无异常。

2) 处置费用复核

经分析评估明细表，本次为取用公允价值（市场价*综合成新率）的5%，经与评估沟通确认，处置费用为评估根据具体项目来判断各项费用、税费等，5%为取用主要发生值。

可回收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经进行以上核对，评估资产可回收额计算无重大异常。

(7) 资产减值与上期计提情况比对分析变动原因

经进行测算比较分析，本期器皿5号线未开工，针对其情况计提减值增加，安庆华鹏窑炉本期已到预计大修周期，减值增加，甘肃石岛本期全年停产中，且窑炉上期已达大修周期，减值增加。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长期资产本期与上期相比，生产经营、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客观变化，山东华鹏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重点关注闲置固定资产、重要在建工程的进展情况、拟大修情况等存在的减值迹象，未来相关资产对外出售计划及经济性贬值等因素影响。经进行山东华鹏各公司主要减值迹象资产各期减值情况计算核对，比对分析，主要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已合理计提相应减值损失，资产减值确认无重大异常。

问题三、关于在建工程。年报显示，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余额**6.19**亿元，主要包括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2.01**亿元、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项目**1.15**亿元，期末工程进度分别为**74.08%**、**22.94%**。关注到，上述在建项目近三年建设进度缓慢，仅**2023**年投入**654.6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确认减值损失2903.43万元，期末累计计提减值准备1.51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区分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科目类型，列示上述两项在建项目预算投入金额、自开工以来各年度实际投入金额、工程进度、减值计提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规划情况说明近年来工程推进缓慢的原因及后续安排；（2）详细说明上述资产减值测试的过程，包括主要假设、可收回金额的确认依据及重要参数选取等情况，并说明与过去两年减值测试过程中对应主要参数选取、测算过程等方面的变化及合理性；（3）结合项目对应产品的供需情况、公司相关产品产能及利用率情况等，进一步说明公司有关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区分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科目类型，列示上述两项在建项目预算投入金额、自开工以来各年度实际投入金额、工程进度、减值计提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规划情况说明近年来工程推进缓慢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一）报告期末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科目类型

1、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

单位：万元

科目类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建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	20,139.87	4,827.82	15,312.05
合计	20,139.87	4,827.82	15,312.05

2、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项目：

单位：万元

科目类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土建工程	8,511.94	1,688.33	6,823.61
设备安装工程	3,003.33	1,668.62	1,334.70
合计	11,515.26	3,356.95	8,158.31

(二)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情况

1、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立项背景、开工时间情况：

由于国内企业的生产工艺及设备相对落后，高档玻璃器皿大多依赖进口和欧美生产商在国内合资企业来提供。公司器皿一车间在部分原有设备基础上，于2018年引进国外高端生产设备，重点对现有玻璃器皿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以及公司发展高档玻璃器皿和特殊品种的玻璃制品，以满足生产工艺与装备、能源资源消耗和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以及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等多方面的要求。改造后产品主要为花瓶、醒酒器、高脚杯、平底杯、盘碗等新型高档无铅水晶玻璃器皿，可提高自主品牌的知名度和竞争力，拓展国际市场，扩大产品覆盖面，提高品牌影响力。

2、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预算投入金额、自开工以来各年度实际投入金额、工程进度、减值计提情况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各期实施进度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预算金额	机器设备		累计投入金额	工程进度%
		当期投入金额	当期减少金额		
2018	27,188.09	12,852.10		12,852.10	47.27
2019	27,188.09	4,472.69	2,409.94	14,914.85	50.00
2020	27,188.09	2,360.25		17,275.10	63.54
2021	27,188.09	2,210.09		19,485.20	72.00
2022	27,188.09			19,485.20	72.00
2023	27,188.09	654.68		20,139.87	74.08
2024	27,188.09			20,139.87	74.08

器皿一车间各期改造项目的资产减值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减值年度计提数	减值准备余额
2018-2021		
2022	3,228.20	3,228.20
2023	240.41	3,468.61
2024	1,359.21	4,827.82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累计投入20,139.87万元，减值准备余额4,827.82万元，减值准备率（减值准备余额/累计投入金额）为23.97%。

（三）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改造项目情况

1、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项目立项背景、开工时间

辽宁华鹏位于辽宁省沈阳新民市兴隆堡沈采矿区，交通方便、运输便利，公司规划主要经营高档轻量化玻璃及玻璃制品的制造、销售，主导产品有各类白酒瓶、葡萄酒瓶、饮料瓶、酱菜瓶、罐头瓶、蜂蜜瓶、医药包装瓶等数百个品种，设计生产规模年产五万吨。项目对部分现有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满足生产工艺与装备、能源资源消耗和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以及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等多方面的要求，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行业准入要求，符合市场需要。项目建设有利于发展和壮大辽宁省新民市高档日用玻璃行业的规模和市场竞争力，有利于推动上下游产业和地方资源的综合利用和物流业的发展，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及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做大做强企业，据此提出项目的初步设想。

本项目于2012年开始启动项目调研工作，2013年起陆续开始各项工作，并于2015年完成项目立项。

2、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项目历年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预算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累计投入金额	工程进度%
		当期投入金额	当期减少金额	当期投入金额	当期减少金额		
2012	50,207.20	69.43		7.35		76.77578	
2013	50,207.20	1,101.62	4.42	5.54		1,179.51	2.35
2014	50,207.20	1,507.63		2,970.95		5,658.10	11.33
2015	50,207.20	500.30		14.16		6,172.56	12.29
2016	50,207.20	1,080.84				7,253.39	14.45
2017	50,207.20	1,515.09		41.62		8,810.11	20.00
2018	50,207.20	563.54				9,373.65	20.00
2019	50,207.20	654.31		2.34		10,030.30	20.00
2020	50,207.20	1,568.16				11,598.46	23.00
2021	50,207.20	30.00				11,628.46	23.00
2022	50,207.20					11,628.46	23.00

2023	50,207.20				113.19	11,515.26	23.00
2024	50,207.20					11,515.26	23.00

3、报告期内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项目的资产减值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减值年度计提数	减值准备余额
2012-2021	2,201.80	2,201.80
2022	1,277.48	2,540.20
2023	738.22	3,034.07
2024	322.89	3,356.95

截止2024年12月31日，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项目累计投入11,515.26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3,356.95万元，减值准备率（减值准备余额/累计投入金额）为29.15%。

（四）报告期末继续推进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1、两项在建项目未继续推进的原因

石岛玻璃目前主要在建项目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为产线设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主要改造设备包含格拉玛克水杯生产线、意大利欧90高脚杯生产线、德国肖特大工件生产线等。如要正常使用，后续需要投入相应资金，安装部分配套设备，购置配备电熔炉。辽宁华鹏公司在建项目为土建车间厂房、仓库及主要设备行列机，还需购置配备其他生产设备。

近年，日用玻璃制品行业在原材料、能源价格上涨及整体经济下行压力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处于较低水平。公司进行调整产能下降，未启动在建产线项目的推进；及因经营资金紧张，未有充裕资金投入进行项目建设。

2、后续安排

目前随着市场逐步回暖，出口及国内销售客户对产品新型、质量要求等都提高，公司需将在建的先进进口设备启用起来，增强市场竞争力。石岛玻璃在建设设备基本为进口，本期公司聘请玻璃协会专家对在建设备的先进性进行了论证，公司在建设备具有技术先进性及市场不可替代性。公司已在进行在建项目的推进计划，以进行后续有序复产。

石岛玻璃产线主要为需进行设备配套安装、及配置电熔炉等，车间厂房都为现有，单线投产施工周期将较短。

辽宁华鹏拥有50年的土地使用权和完工率70.00%以上的在建厂房等，施工周期较短，能迅速进入，快速抢占市场。项目的建设地点在辽宁省沈阳新民市，产品主要面向东北三省、内蒙古等地区的食品、酒类、医药包装用途，同时出口韩国、俄罗斯及中亚地区，客户市场需求量大。因资金紧张，公司目前已与当地政府多次沟通，公司复工复产，当地政府将帮助与金融机构牵线，给予银行借款资金支持。

二、详细说明上述资产减值测试的过程，包括主要假设、可收回金额的确认依据及重要参数选取等情况，并说明与过去两年减值测试过程中对应主要参数选取、测算过程等方面的变化及合理；

(一) 主要假设、可收回金额的确认依据及重要参数选取等情况

1、评估假设：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划、资产拟启用等计划方案、企业经营现金流情况、筹资措施等，及本期公司聘请的玻璃协会专家出具的主要在建设设备先进性论证、可行性方案等，本期评估按照持续使用假设。

2、可收回额：本期基于资产经营状态和行业情况分析，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难以合理预计，或低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故本次资产评估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方法确定可收回金额。

结合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规划、大修、复产计划，进行盈利预测，预测现金流现值，与资产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进行比较，资产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大于预测现金流现值，资产可回收额取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合理。

3、重要评估参数：包含重置成本/市场价、年限成新率、勘察率等。各期评估方法均为取用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比较，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二) 过去两年减值测试过程中对应主要参数选取、测算过程等方面的变化及合理性

各期减值测试计算资产可回收金额均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2022年、2023年估计可收回金额时采用重置成本乘以综合成新率，本期为市场价值修正，无实质变化。具体为：

公允价值=市场价×综合修正系数

其中，综合修正系数=成新修正×(1-利用系数修正)×(1-变现折扣率)

评估基准日两条主要在建项目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石岛玻璃公司）、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辽宁华鹏公司）计算数据如下所示：

资产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期初已提减值	本期计提减值前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万元)	处置费用(万元)	可收回金额(万元)	本期计提减值
	A	B	C=A-B	D	E	F=D-E	G (if F>=C,0,C-F)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	20,139.87	3,468.61	16,671.26	16,117.95	805.90	15,312.05	1,359.21
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2,968.83	1,481.12	1,487.72	1,396.89	69.84	1,327.05	160.67
合计	23,108.70	4,949.73	18,158.98	17,514.84	875.74	16,639.10	1,519.88

注：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均为在建设备，大部分为进口待安装使用的进口设备，成新修正率较高；以上“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为辽宁华鹏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在建设备部分，不包含土建部分，设备为非进口已使用过资产，成新修正率低；土建部分为厂房、成品库等，均为钢筋混凝土结构，成新修正系数与设备不同，综合成新修正、经济性贬值，土建部分本期减值计提161万元，期初已计提减值1527万元。

其中公允价值取值：

资产名称	市场价	成新修正	利用系数修正	交易情况修正(1-变现折扣率)	公允价值
	C	D	E	F	=C*D*(1-E)*F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	21,728.05	83%	10.75%	100%	16,117.95
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3,132.04	50%	10.75%	100%	1,396.89
合计	24,860.09				17,514.84

近三期评估主要参数对比情况如下：

2024年度减值测试过程主要参数：

名称	成新修正	利用系数修正	交易情况修正(1-变现折扣率)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	83%	10.75%	100%
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50%	10.75%	100%

2023年度减值测试过程主要参数：

名称	成新修正	利用系数修正	交易情况修正(1-变现折扣率)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	92%	10.75%	100%
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51%	10.75%	100%

2022年度减值测试过程主要参数：

名称	成新修正	利用系数修正	交易情况修正（1-变现折扣率）
器皿一车间改造项目	93%	10.75%	100%
高档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54%	10.75%	100%

1、成新修正：受年限成新率、勘察率影响。随资产的使用存放年限推移，年限成新率逐年下降；勘察率随资产使用情况、使用精度、故障率、磨损情况、维修保养情况、工作负荷等，也有所下降。总体影响成新修正率逐年下降。

2、利用系数修正：利用系数修正=1-经济性贬值率，经济性贬值率等于产能利用率的规模效应指数。资产的价值由市场决定，资产评估时考虑外部因素造成的经济性贬值，取用行业平均产能利用率来计算经济性贬值率，得出利用系数修正为10.75%。近三期市场行业情况无重大变化，三期取用行业平均产能利用率未变化，利用系数修正率无变化。

3、交易情况修正：主要为考虑交易环境、市场环境、市场活跃度的影响，这几年市场环境无重大变化，评估师认为没有影响，此参数近三期取用一致，均为100%。

受公司股东当前战略规划及重组方案影响，在建工程项目推进节奏放缓。但以上产线凭借技术、管理工艺或规模优势，在市场竞争中仍占据领先地位。由于项目建设滞后，资产的经济效能尚未充分释放。随着企业战略方向明晰以及产线整合工作的顺利完成，资产的运营效率与价值创造能力将持续增强，逐步释放其潜在优势。

综上，本期与过去两年减值测试过程中对应主要参数选取、测算过程等未发生重大变化；重置成本与市场价取数方式上无重大变化；测算过程、方法为一惯性原则，资产减值各期测算无重大变化。

三、结合项目对应产品的供需情况、公司相关产品产能及利用率情况等，进一步说明公司有关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根据“日用玻璃行业 2024 年经济运行情况报告”，2024 年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产量同比增长 0.49%，2024 年日用玻璃制品制造业营业收入累计同比增长 6.98%，玻璃包装容器制造业营业收入累计同比增长 4.98%，需求增长比例高于供应增长比例。

根据“2025 至 2030 年中国高脚杯行业市场深度分析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高端水晶玻璃杯市场份额占比将从 2023 年的 38%提升至 2030 年的 45%，而传统玻璃高脚杯的市

场份额预计从 2025 年的 65%下降至 2030 年的 58%，轻量化水晶材质产品、智能温控杯具及环保可降解材料的市场份额将从 2025 年的 22%上升至 2030 年的 36%。2025 年中国高脚杯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27.5 亿元，较 2024 年同比增长 9.3%；至 2030 年，整体市场规模将突破 200 亿元大关，年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7.8%-8.5%区间。从分析预测情况来看，玻璃产品中高端产品线呈现加速扩张态势。公司在建产线主要为进口待安装使用的高端产线设备，需跟随市场发展态势，补充资金缺口将进口先进设备投入使用，提高高端产品的生产，抢占市场份额。

随着市场的回暖，公司这两年也加强了产品生产结构优化管理，产品产销比例（销/产）提升，为满足市场供需要求，也需要启动在建设设备产线的生产，以满足之后的多元化生产，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1、公司近年的产品产销情况：

2024年度生产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产销比例（销/产）
玻璃瓶罐	万吨	13.31	12.58	94.52%
玻璃器皿	万只	1,075.03	1,457.27	135.56%

2023年度生产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产销比例（销/产）
玻璃瓶罐	万吨	15.28	17.55	114.86%
玻璃器皿	万只	1,444.00	2,265.37	156.88%

2022年度生产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产销比例（销/产）
玻璃瓶罐	万吨	23.27	24.09	103.52%
玻璃器皿	万只	2,498.40	2,352.47	94.16%

2、公司主要在建工程项目在石岛玻璃（2022年主要生产公司为山东华鹏母公司），石岛玻璃相关产品产能及利用率情况：

石岛玻璃/山东华鹏母公司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玻璃瓶罐 (万吨)	玻璃器皿 (万只)	玻璃瓶罐 (万吨)	玻璃器皿 (万只)	玻璃瓶罐 (万吨)	玻璃器皿 (万只)
产能	10.95	2,600.00	10.95	2,600.00	10.95	2,600.00
产量	7.83	1,075.03	9.79	1,444.00	10.60	2,498.00
产能利用率	71.51%	41.35%	89.41%	55.54%	96.80%	96.08%

公司产品分瓶罐和器皿，器皿近三年仅在石岛玻璃生产。从产品产销情况可见，瓶罐产品基本为产销平衡，产能利用率较高，本期瓶罐1车间3-8月停产大修，瓶罐产

量减少，产能利用率下降；器皿产品为通用型产品，前期生产量较大，2023年起集中消化期初库存，压缩了器皿产量，产销比较高；本期加强产品生产结构优化，紧跟市场需求增加新杯型的生产，减少低价值回报率产品的生产，器皿产量减少，产能利用率下降，加之消化部分期初库存，产销比较高。近年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市场消费能力有所减弱，公司产能利用率有所波动，公司在建设备基本都为进口，具有突出产品质量优势的工艺设备，在高端器皿产品领域，市场竞争力显著，随着市场逐步回暖，公司已着手推进在建项目的投产计划，旨在进一步发挥高端器皿产品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本期在建工程计提减值损失2,903.43万元，上期计提减值损失3,240.68万元。计提变动原因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计提波动原因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石岛玻璃	2,580.54	2,502.45	在建工程本期无进展，原值无变动，本期按照市场价值成新修正，正常测算计提减值。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辽宁华鹏	322.89	738.22	上期辽宁华鹏的在建工程减值已经提的比较足，其中在建设备为两台行列机，去年已经计提较足，本期计提减少。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合计	2,903.43	3,240.68	

这几年受市场消费减弱影响，公司在建项目处于停工阶段，因此在评估基准日时均考虑了成新系数修正、利用系数修正等，以及产能利用率造成的其经济性贬值对可收回金额的影响，进一步计提减值额，符合谨慎性原则和评估准则的要求。

综上，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从评估方法、参数选取、修正因素等角度，充分考虑其减值金额，不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计提的情况。

会计师回复：

审计主要执行程序：

- 1、了解并评估山东华鹏与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 2、与管理层、北京中天华评估所评估师进行多次沟通本期资产减值测试，主要从评估方法的选择、评估参数、在建项目后续续建使用情况、后续生产经营规划、资金来源、现金流预测情况、管理层聘请玻璃协会专家对先进性、可行性论证等方面执行。
- 3、聘请评估专家对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工作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北京中天华评估所评估师对审核意见进行了回复。

4、对期末在建工程实施了监盘程序，并进行了实物与台账的双向核对，检查资产的数量及状况；

5、对本次评估假设、评估方法、取用参数等进行逐项复核

(1) 评估假设核对

评估师根据管理层提供的生产经营规划、企业经营现流情况、筹资措施等，评估按照持续使用假设的合理性，我们通过对经营管理层的访谈、可行性方案、专家对主要设备的先进性论证等的沟通了解核对，对评估使用的持续经营假设进行了复核，根据管理层的访谈回复及相关议案、方案、专家论证资料说明情况，及对行业专家团队及评估机构的专业资质进行检查，确认其在专业领域具备技术积累、实践经验与合规资质，上述主体在对管理层决策依据、评估假设的合理性判定方面，具备充分的专业胜任能力与客观判断资质，能够确保评估假设符合行业惯例、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综上，未发现评估假设存在重大异常。

(2) 资产范围核对

经核对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为石岛玻璃、辽宁华鹏、甘肃石岛的在建工程，评估范围全面，无异常。

经现场监盘了解，石岛玻璃期初在建设产线、建筑物等本期无实质进展作为重点减值测试；本期辽宁华鹏在建厂房、在建设产线无实质进展，作为重点减值测试；本期甘肃石岛自上期停产未复工，重点进行减值测试。

(3) 资产状态核对

经核对评估报告中对资产状况的描述，与评估明细表标注的资产使用状态核对一致；与项目组现场资产监盘查看及与生产管理人员的访谈沟通了解的使用状况无重大异常；

经核对评估报告中对资产受限使用状况的描述，与项目组对资产抵押、质押等受限使用核对情况一致。

(4) 资产可回收额取用方法复核

本次评估师基于资产经营状态和行业情况分析，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难以合理预计，或低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故本次评估师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方法确定可收回金额。

经于评估师获取各公司现流预测底稿，查看现流预测明细表中现金流现值，与评估明细表中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额进行比较，评估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额大于预

测现金流现值，资产可回收额取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额合理。

(5) 现金流预测合理性复核

根据与管理层面的沟通访谈情况、公司提供的经营规划、闲置、大修资产议案；可行性方案等，并结合历史经营收入、成本、费用情况，设备产能情况，核对了现金流预测表中预测收入、预测产量、预测成本费用及资本投入情况等，与公司提供的经营规划、议案、可行性方案等无重大冲突。

(6) 资产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计算合理、准确性复核

1) 公允价值复核

经查看评估明细表，评估明细表中“评估价值—公允值”，为“评估取用的市场价格*综合成新率”。

评估方法描述：市场价=设备购置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用+前期费及其他必要费用 +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

设备购置价：主要依据产品报价手册并参考设备最新市场成交价格予以确定。

经与评估老师沟通，报价手册为参考《机电设备报价手册》，此报价手册每年都定期更新，付费可查询。经抽取核对评估明细表中市场价，未与报价手册、市场交易价有重大差异。

公允价值=市场价*综合成新修正（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修正=（现场勘察成新修正×60%+年限法成新修正×40%）；

年限法成新修正=（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项目组对评估年限成新率计算进行了复核，将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与资产卡片折旧年限、已计提折旧年限进行了比较。经查询资产评估常用手册，进行比较分析，经比对，评估经济使用年限为按照资产评估常用手册里相关行业相关设备的经济年限，无异常。与企业账面计提折旧用年限区间不同，评估选用的经济年限更长；

经核对，评估取用已使用年限和资产卡片已使用年限是一致的；

经进行年限成新率核对计算无异常。

勘察修正率，经与评估了解为通过勘察、查阅机器设备的历史资料，向操作人员询问设备使用情况、使用精度、故障率、磨损情况、维修保养情况、工作负荷等，对所获得信息进行分析后依据经验确定设备磨损程度的实体性贬值率。经比较分析，勘察修正率与年限成新率无重大冲突矛盾，同类设备，年限购置基本一致、正常使用的设备，经比较勘察修正率基本无重大差异，经比较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

经进行综合成新率核对计算，无异常。

2) 处置费用复核

经分析评估明细表，本次为取用公允价值（市场价*综合成新率）的5%，经与评估沟通确认，处置费用为评估根据具体项目来判断各项费用、税费等，5%为取用主要发生值。

可回收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经进行以上核对，评估资产可回收额计算无重大异常。

(7) 资产减值与上期计提情况比对

经进行计算比较，本期在建工程合计计提减值损失2,903.43万元，上期计提减值损失3,240.68万元。

6、检查减值准备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在建工程本期与上期相比，生产经营、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客观变化，山东华鹏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重点关注重要在建工程的进展情况，未来相关资产对外出售计划及经济性贬值等因素影响。经进行山东华鹏各公司主要减值迹象资产各期减值情况计算核对，比对分析，主要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已合理计提相应减值损失，资产减值确认无重大异常。

问题四、关于经营性资产减值。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2.23亿元，3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1.04亿元，占比46.71%，且近三年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逐年提升。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减值损失793.02万元，远低于2022年、2023年分别计提的8,234.28万元、1,513.34万元。存货期末账面余额1.73亿元，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损失448.40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859.41万元，主要系库存商品价格回升、原材料生产耗用。

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方法、过程，说明减值计提与减值方法是否匹配，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提升，而减值计提较前两年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2)近三年前十大应收对象名称、注册资本、合作历史、与公司关联关系、是否新增、交易产品、

交易金额、回款情况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核实是否存在长期欠款或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减值，但公司仍与其继续发生交易等影响公司利益的情形；（3）公司期初期末存货构成、期间原材料耗用或产品销售情况、对应会计处理方法、减值计提及转回情况以及相关测算依据，并结合公司存货周转和产品价格变动情况，进一步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和转回是否合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方法、过程，说明减值计提与减值方法是否匹配，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提升，而减值计提较前两年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1、减值计提方法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为基于6年期应收账款账龄迁徙数据，计算各账龄区间的5年加权平均迁徙率，通过模拟测算迁徙路径，最终推导出历史基准违约损失率，使用回归模型建立了GDP增长率、CPI增长率与历史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用于前瞻性调整的计算，并采用多个情景的加权平均值作为前瞻性调整的依据，确定最终的违约损失率。经与同行业坏账计提情况进行比较，无重大差异。

近三年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7.10	7.25	7.69
1-2年	35.31	37.04	36.86
2-3年	62.43	61.64	65.19
3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54.56	52.25	40.68

截至2024年末与同行业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情况

项目	山东华鹏	德力股份
应收账款	222,905,958.71	287,963,927.70
坏账准备	127,744,725.45	124,885,187.55
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57.31%	43.37%

2、减值计提较前两年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2,290.60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2,774.47万元，较期初未发生重大变化。本期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793.03万元，上期计提金额为1,513.34万元，计提减少的原因因为本期新增长账龄款项较少。以前年度形成的大额挂账款项截至2023年末账龄达到3年以上，3年以上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为100.00%，导致本期较2023年度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减少。

(1) 各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余额	2023年余额	2022年余额
应收账款	22,290.60	22,284.59	24,582.2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2,774.47	12,288.83	10,837.23
应收账款净额	9,516.12	9,995.76	13,744.98

(2) 公司本期单项计提情况较上期未发生变化，单项计提根据对方单位涉诉情况、信用情况等确认，相关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临沂市大明食品有限公司	7,670,497.11	100.00	7,670,497.11	失信被执行人，收回可能性较低
孙俊	3,012,356.36	100.00	3,012,356.36	回款可能性较低
菏泽巨鑫源食品有限公司	1,463,883.63	100.00	1,463,883.63	信用不良、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	1,353,968.97	100.00	1,353,968.97	因质量问题有争议，收回可能性较低等
合计	13,500,706.07		13,500,706.07	

临沂市大明食品有限公司、菏泽巨鑫源食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2022年诉讼，前期已胜诉判决对方还款，但对方因资金压力无力偿还，山东华鹏已委托律师发告知函催款中；孙俊为涉及多家客户的代理商，一直催款未回。

(3) 公司应收销售货款组合计提为根据客户信用、账龄、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情况等确认，近三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未发生重大变动，本期较202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波动较小，坏账波动较小，相关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223.97	7.10	583.75	8,320.47	7.25	603.44	11,861.71	7.69	912.20
1-2年	1,854.58	35.31	654.86	2,614.66	37.04	968.43	2,514.11	36.86	926.65
2-3年	1,799.65	62.43	1,123.46	1,648.73	61.64	1,016.22	3,469.99	65.19	2,261.98
3年以上	9,062.33	100.00	9,062.33	8,350.67	100.00	8,350.67	5,324.58	100.00	5,324.58
合计	20,940.53	54.56	11,424.40	20,934.52	52.25	10,938.76	23,170.39	40.68	9,425.41

二、近三年前十大应收对象名称、注册资本、合作历史、与公司关联关系、是否新增、交易产品、交易金额、回款情况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核实是否存在长期欠款或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减值，但公司仍与其继续发生交易等影响公司利益的情形

1、近三年前十大应收账款情况（包含各期的前十大）：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合作历史	关联关系	是否新增客户
1	客户15	50万	2009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2	客户16	500万	2012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3	客户11	2300万	2013年开始合作	非关联方	否
4	客户17	50万	2009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5	客户18	50万	2010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6	客户8	33208.2754万	2001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7	客户19	50万	2001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8	客户20	200万	2008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9	客户21	300万	2004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10	客户2	18088万	2006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11	客户22	30万	2012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12	客户23	1000万	2016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13	客户24	6400万	2011年合作至今	非关联方	否

近三年应收余额前十名客户交易额、回款及期末账龄情况：

序号	名称	交易产品	24-22发生额 (含税)	24-22回款额	24年余额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	客户15	器皿	31.17	70.00	935.33			31.17	904.16
2	客户16	器皿	1,053.79	990.71	834.07	175.22	449.67	209.18	
3	客户11	瓶罐	-		767.05				767.05
4	客户17	器皿	430.23	461.20	725.89	105.81	152.07	172.35	295.66
5	客户18	瓶罐	6,516.99	5884.76	658.58	658.58			
6	客户8	瓶罐	2,720.28	2491.86	639.97	639.97			
7	客户19	器皿	38.46	38.47	521.05	18.10	12.69	7.67	482.59
8	客户20	器皿	382.31	412.15	514.55	127.15	156.05	99.11	132.24
9	客户21	器皿	705.97	605.74	510.27	113.11	189.37	207.79	
10	客户2	瓶罐	5,607.14	5,362.11	483.62	483.62			
11	客户22	器皿	2,881.72	3,128.14	433.96	433.96			
12	客户23	器皿	193.66	193.58	467.57	55.38	86.85	51.43	273.91
13	客户24	瓶罐	2,972.03	3,320.53	133.22	13.07			120.15

客户15、17、19、20、23中存在长账龄款项未收回但仍有零星交易发生的原因，客户均为与公司多年合作，认可公司的产品，日常发生产品需求时依然从公司订购产品。此部分客户在当地经营规模较大，这几年因受市场环境影响资金周转问题产生，形成部分长期欠款无及时偿还能力，基于长期合作形成的信任关系，公司从长期利益考虑，通过持续交易维持合作，客户单位也在逐步还款解决债务问题。

客户24，报告期末余额为133.22万元，其中1年以内13.07万元，3年以上120.15万元主要系前期子公司菏泽华鹏销售形成，前期相关业务员离职，目前双方核对沟通中。

客户11，前期公司已对其诉讼并胜诉，其经营困难无偿还能力，为失信被执行人。

2020至2021年间，公司为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对长期合作客户及主要客户实施了铺货销售政策。受疫情反复及宏观经济下行影响，部分客户经营承压、资金周转困难，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显著延长。

公司制定了催收措施，针对长期未收回的款项，公司已采取以下专项措施：成立催收工作组，指派专职业务人员通过实地走访、函件催收等方式推进回款；法律手段：2021年对客户11提起诉讼并胜诉，但因对方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无偿还能力，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重点客户管理方面，对客户18、客户8、客户2、客户22等大额挂账客户（账期均在1年以内），在维持业务合作的同时，持续通过催款函、协商还款计划等方式督促回款。

回款进展情况，除客户11外，上述主要客户因资金紧张，回款速度虽缓慢但各期均有部分款项到账。鉴于其多年合作关系及持续业务往来，公司将持续优化催收策略，平衡风险管控与客户维护。同时，公司组织召开了应收账款专项会议，明确要求相关人员切实履行工作职责，进一步加强与欠款公司的沟通协调和催收工作。同时向账龄时间长、金额较大的应收客户发送催款函和律师函，必要时提起诉讼以追缴应收款项，确保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有序推进。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客户合作业务、随年审事务所回函催收管理情况：

名称	24年余额	交易产品	诉讼、催款、业务开展情况	随年审事务所函证回函、走访情况
客户15	935.33	器皿	催款函	已回函
客户16	834.07	器皿	催款函	已回函、走访
客户11	767.05	瓶罐	前期诉讼胜诉，无偿还能力；失信被	发函未回，已替代

名称	24年余额	交易产品	诉讼、催款、业务开展情况	随年审事务所函证回函、走访情况
			执行人	
客户17	725.89	器皿	催款函	已回函、走访
客户18	658.58	瓶罐	主要销售客户，销售业务进行中	已回函、走访
客户8	639.97	瓶罐	主要销售客户，销售业务进行中	已回函、走访
客户19	521.05	器皿	催款函	发函未回，已替代
客户20	514.55	器皿	催款函	发函未回，已替代
客户21	510.27	器皿	催款函	发函未回，已替代
客户2	483.62	瓶罐	主要销售客户，销售业务进行中	已回函、走访
客户22	433.96	器皿	主要销售客户，销售业务进行中	已回函、走访
客户23	467.57	器皿	催款函	发函未回，已替代
客户24	133.22	瓶罐	主要销售客户，销售业务进行中	石岛玻璃的已回函、走访；120.15万元系前期子公司菏泽华鹏销售形成，前期业务员离职，目前双方核对沟通中

三、公司期初期末存货构成、期间原材料耗用或产品销售情况、对应会计处理方法、减值计提及转回情况、存货周转和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一) 各期存货期初期末存货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400,813.59	896,900.99	45,503,912.60
库存商品	124,161,881.61	19,221,293.67	104,940,587.94
发出商品	2,305,092.25		2,305,092.25
合 计	172,867,787.45	20,118,194.66	152,749,592.79

(续表)

项 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262,846.60	843,098.95	53,419,747.65
库存商品	127,052,087.14	19,771,773.58	107,280,313.56
发出商品	580,283.11		580,283.11
合 计	181,895,216.85	20,614,872.53	161,280,344.32

(续表)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723,131.42	6,182,320.99	76,540,810.43
库存商品	218,011,222.69	33,577,068.64	184,434,154.05

发出商品	422,323.52		422,323.52
合计	301,156,677.63	39,759,389.63	261,397,288.00

2022年末，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余额处于较高水平。为提升资产周转效率，公司于2023年采取积极销售策略，加速去库存；自2024年起优化生产结构，减少低附加值产品的产能投放。通过上述措施，2024年末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余额较2022年显著下降，降幅达40%，库存管理取得明显成效。

(二) 产品销售和材料领用、存货周转率情况：

指标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存货周转率 (销售成本÷平均存货)	2.79	2.28	1.53
存货平均天数 (360天÷存货周转率)	129.07	157.81	235.79

注：计算2022年存货周转率时，期初存货包含了原子公司天元信息的合同履行成本，所以导致与之后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差异较大。

同行业上市公司德力股份近三年存货周转情况：

指标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存货周转率 (销售成本÷平均存货)	2.94	2.211	1.94
存货平均天数 (360天÷存货周转率)	122.66	162.82	186.05

近年来，公司存货周转率呈现持续改善趋势。早期因对市场需求的乐观预期，公司备货规模较大，导致库存商品余额较高。为优化库存结构，公司近两年积极推进以下措施：生产结构调整，精准匹配市场需求，减少冗余产能；继续加强去库存管理，当期生产产品基本实现当期销售，仅保留合理安全库存；原料采购优化，基于资金管控要求，实施“按需采购”策略，原料基本实现当期采购当期领用，同时维持必要的原材料安全储备。

通过上述举措，公司有效降低了库存水平，同时保障了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存货周转效率显著提升。

(三) 存货减值计提、转回等及会计处理情况

项目	2024.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4.12.31
		计提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3,098.95	695,720.72	641,918.68			896,900.99
库存商品	19,771,773.58	7,401,735.44	2,971,576.22	4,980,639.13		19,221,293.67
合计	20,614,872.53	8,097,456.16	3,613,494.90	4,980,639.13		20,118,194.66

(续)

项目	2023.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3.12.31
		计提	转回	转销	其他	

项 目	2023.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3.12.31
		计提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182,320.99	843,098.95		6,005,849.38	176,471.61	843,098.95
库存商品	33,577,068.64	16,483,841.76	258,357.98	21,590,277.55	2,440,501.29	19,771,773.58
合 计	39,759,389.63	17,326,940.71	6,258,357.98	27,596,126.93	2,616,972.90	20,614,872.53

(续)

项 目	2022.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73,756.86	1,472,633.32		1,764,069.19		6,182,320.99
库存商品	21,417,066.03	23,816,393.17		11,656,390.56		33,577,068.64
合 计	27,890,822.89	25,289,026.49		13,420,459.75		39,759,389.63

1、存货减值的计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山东华鹏存货的账面金额17,286.7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2,011.82万元、存货净值为15,274.96万元，上期存货账面金额18,189.52万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2,061.49万元、存货减值16,128.03万元，本期结存情况较上期有所下降，总体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近三年存货减值损失各期计提（计提减转回）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变动原因分析
存货跌价损失-石岛玻璃（山东华鹏）	295.02	105.17	1,268.44	各期跌价变动主要为瓶罐产品首先按库龄计提，连续2年未出库产品按碎玻璃价格作为可变现值计算跌价；再将瓶罐、器皿按最新销售价格、销售费用率计算跌价，瓶罐连续2年未出库部分按跌价计算的高值额计提跌价。2022年存货余额较大，跌价计提较多，这两年随着库存的消化，及长库龄存货减值前期已基本提足，跌价计提减少。
存货跌价损失-安庆华鹏	104.38	160.75	255.82	同上
存货跌价损失-甘肃石岛	49.00	910.49	642.29	2023年度甘肃石岛针对未执行完订单存货但是迟迟对方客户未取货部分，预计订单继续执行情况较差，按照碎玻璃价格作为可变现值计算跌价准备900万元。
存货跌价损失-菏泽华鹏		-69.55	362.06	菏泽华鹏这几年未生产，2023年库存全部清理无余额。
存货跌价损失-辽宁华鹏			0.29	辽宁华鹏这几年未生产，2023年库存全部清理无余额。
存货跌价损失-合计	448.40	1,106.86	2,528.90	

公司存货为原材料、瓶罐产品、器皿产品。存货跌价测试方法为：

(1) 原材料：按照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当原材料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

值时，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贷记“存货跌价准备”科目。

(2) 库存商品：按照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库存商品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贷记“存货跌价准备”科目。

可变现净值确定过程具体如下：

瓶罐产品：为订单式产品，首先按照瓶罐产品的库龄，核对两年及以上连续未发货的库龄产品，按碎玻璃价值作为可变现值测算跌价；其次再按照本期末各项产品近期销售价格，将瓶罐产品按照瓶重将数量折算为加权瓶重计算估计售价，对期末未执行完订单的产品按照已签订订单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与按库龄分析测算跌价部分，二者取大值计算公司瓶罐产品存货跌价准备。

器皿产品：为通用产品，非客户定制化产品，库龄对产品销售无实质影响。按照本期末各项产品近期销售价格计算估计售价，对期末未执行完订单的产品按照已签订订单价格作为估计售价；

计算销售费用及相关附加税费销售费用率，计算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与期末账面价值进行比较，测算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

2、存货减值的转回、转销及会计处理：

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跌价准备转回减少，为对期初已计提跌价本期领用至生产耗用部分，相应跌价冲减“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跌价准备转销，为对期初已计提跌价材料进行废旧材料销售或报废处置等，相应作存货销售跌价转销、报废处置结转，相应跌价冲减“其他业务成本”、“管理费用”科目。

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转回减少，为测算产品跌价转回，账务处理结转冲减“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转销为产品销售减少，账务处理冲减“营业成本”科目；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其他”项下，主要为产品的报废处置等，相应跌价冲减“管理费用”等科目。

公司通过加强生产精细化管理，同时保障了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存货周转效率显著提升，公司近三年存货减值损失各期计提金额均下降。公司的存货跌价计提方法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价格近两年都有所上调。产品跌价测试为结合器皿、瓶罐结存产品最新售价情况、销售费用率等进行了逐项产品测算；对瓶罐产品另外进行了2年以上库龄产品按最新碎玻璃价格测算了跌价情况，结合瓶罐产品售价测试分析情

况，取瓶罐产品测算跌价高值减值额进行了计提。原材料结合对应产品情况、原材料市价等进行了减值测算计提。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集体冲回，转回合理。

会计师回复：

1、应收账款审计执行程序：

(1) 了解并评估山东华鹏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认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等；

(3) 获取山东华鹏账龄分析表和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是否准确，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复核并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及数据，包括实际回收率、前瞻性信息等参数选取的合理性；对单项计提坏账的进行逐项测算，了解诉讼进展情况，查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询问相关人员及检查期后回款等方式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

(5) 向主要客户函证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对未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审计程序；

(6) 选取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确认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7) 评价管理层于2024年12月31日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是否恰当。

2、存货减值审计主要执行程序：

(1) 了解并评估山东华鹏公司与存货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2) 进行现场存货抽查监盘、与仓管、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沟通了解存货保质期、日常收发周转情况等；

(3) 结合山东华鹏公司存货分类及存货特点、存货减值政策，进行减值测算复核，具体复核执行程序：

山东华鹏公司存货为原材料、瓶罐产品、器皿产品。瓶罐为订单式产品，器皿为通用型产品。

原材料：根据对应产品毛利情况、对应产品排产计划、材料保质期等核对存在减

值迹象的原料跌价充分性。

瓶罐产品：

①为订单式产品，库龄较长产品存在过时性，所以首先对瓶罐产品分析库龄，核对两年及以上连续未发货的库龄产品，按碎玻璃价值作为可变现值复核测算跌价的合理性；

②获取近期产品销售明细表，查找核对本期末各项产品近期销售价格，将瓶罐产品按照瓶重将数量折算为加权瓶重，核对计算瓶重售价；

③获取销售合同台账，核对期末未执行完订单情况，与销售人员进行了解未执行完订单继续执行情况，核对订单产品已签订订单价格；

④计算核对销售费用及相关附加税费销售费用率；

⑤核对计算结存产品可变现净值计算的合理性，与期末账面价值进行比较。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与按库龄分析测算跌价部分，二者取大值，执行重新测算程序核对本期瓶罐存货跌价计提情况。

器皿产品：

为通用产品，非客户定制化产品，库龄对产品销售无实质影响。

①获取近期销售明细表，查找核对本期末各项产品近期销售价格；

②获取销售合同台账，核对期末未执行完订单情况，与销售人员进行了解未执行完订单继续执行情况，核对订单产品已签订订单价格；

③计算核对销售费用及相关附加税费销售费用率；

④核对计算结存产品可变现净值计算的合理性；可变现净值与期末账面价值进行比较，测算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核对测算本期器皿存货跌价计提情况。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山东华鹏应收账款中存在部分因客户涉及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原因形成的长期挂账款项。针对此类高风险应收账款，山东华鹏已在期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山东华鹏持续采取法律手段进行催收，其现有的坏账准备计提可以覆盖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风险；在存货管理方面，山东华鹏持续严格执行既定的减值计提政策，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充分合理，相关跌价准备的转回和转销处理均符合会计准则要求，未发现异常情况。

问题五、关于其他长期资产。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3,145.40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944.47万元。其中账龄3年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2,775.44万元，占比88.24%。此外，期末非流动资产2,165.32万元，主要包括预付购地款余额1,887.68万元；长期应收款9,535.18万元，为应收政府款。关注到，上述两笔款项金额较大、挂账年限较长，且公司未计提减值准备。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欠款方名称、注册资本、与公司关联关系、交易背景、账龄、坏账准备、后续回款安排，核实有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有关方利用长期欠款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2）上述预付购地款、应收政府款形成的交易背景，包括交易目的、时间、标的、对手方、价款、支付安排，并结合款项的可收回性、长期未结算的原因，说明未计提减值的合理性以及后续收款安排。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欠款方名称、注册资本、与公司关联关系、交易背景、账龄、坏账准备、后续回款安排，核实有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有关方利用长期欠款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交易背景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万元)	备注
神州节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691.17	预付玻璃丝绵项目款	3年以上	1,691.17	与年审会计师发函回函确认
南通泰德特种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	352.92	出租收入	3年以上	352.92	失信执行人，发生协议、发票确认
瑞昌万瑞维尔绝	8,100.00	280.00	预付玻璃丝绵款	3年以上	280.00	与年审会计

单位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交易背景	账龄	坏账准 备期末 余额(万 元)	备注
热科技有限公司						师发函回函 确认(注1)
威伦维客节能科 技河北有限公司	12,000.00	180.00	出租收入	2-3年120万元 , 3年以上60 万元	180.00	与年审会计 师发函回函 确认(注1)
清徐县新凯元废 旧物资收购站	30.00	147.51	预付碎玻璃款	3年以上	147.51	与年审会计 师发函回函 确认(注2)
合计		2,651.60			2,651.60	

注1: 此两家公司多次催收, 本期未予回函, 前两期均已回函确认。

注2: 为山西华鹏子公司前期碎玻璃供应商之一, 因山西华鹏后期生产经营业务的萎缩, 前期订购碎玻璃不再有送货需求, 预付款项待收回转为其他应收款项, 因对方公司这几年基本不经营了, 公司经多次催收, 对方认可该款项已进行了回函, 但是无力偿还资金。

截至本期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主要为与之前合作单位的预付玻璃丝绵业务款及菏泽华鹏公司原来的玻璃丝绵项目相关设备出租收入、玻璃丝绵业务生产用材料应收回的预付货款。前几年因市场环境的影响, 房地产行业不景气, 玻璃丝绵需求量低, 玻璃丝绵业务亏损, 预付应收的大额玻璃丝绵业务款, 对方经营困难且已无继续合作意向, 多次催收未予收回, 公司自预付货款转到了其他应收款, 形成应收款项, 已于各期末随年审函证回函直接确认, 根据可回收情况进行了坏账计提。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和对方沟通催款中, 同时向上述其他应收款单位发送催款函和律师函, 后续会根据沟通情况进行诉讼, 目前有诉讼意图, 正在准备阶段。

二、上述预付购地款、应收政府款形成的交易背景, 包括交易目的、时间、标的、对手方、价款、支付安排, 并结合款项的可收回性、长期未结算的原因, 说明未计提减值的合理性以及后续收款安排。

(一) 预付购地款情况

预付购地款余额1,887.68万元, 主要涉及三块土地, 第一块土地款是公司2018年支付, 金额1,544.91万元, 收款方是石岛财政局, 款项已基本支付完成。第二块地是公司2016年、2017年支付合计金额292.70万元, 收款方是荣成市自然资源局(原国土资源局), 为支付购地保证金。第三块地是公司2019年支付, 金额53.05万元, 收款方是荣成市土

地储备交易中心，为支付购地保证金。公司前几年业务鼎盛时期拟进行业务拓展需要购买土地产生，主要为预付石岛财政局、荣成市自然资源局，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款项，预付土地款项依据为相关政府办公会会议文件、银行回单等资料。土地相关批复手续已完成，近几年市场经济形势影响，公司资金较为紧张，尚未补齐余款办理相关土地证照手续。2025年初公司举行了石岛玻璃闲置器皿产线的复产会议，制定了相关复产议案，将随着器皿闲置产线的复产，进行土地开发使用，届时将缴纳契税办理土地产权证，此预付土地款项不存在相关风险损失。

（二）应收政府款情况

长期应收政府款9,535.18万元，为菏泽市2018年旧城区改建项目需要，菏泽市人民政府对菏泽华鹏房产及附属物予以征收，并对征收补偿于2020年4月12日双方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协商确定经评估，协议最后统一列明关于征收补偿，土地价值4,099.21万元，房屋价值7,070.00万元，资产价值17,853.56万元，附属物补偿1,589.33万元，另加搬迁费、3个月停产停业损失费等款项合计补偿金额30,904.83万元。2018年开始陆续收到土地拆迁补偿款，2018年合计收到菏泽市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土地拆迁补偿款4,000.00万元，2020年共收到5笔补偿款合计金额5,069.65万元，2021年共收到3笔补偿款合计金额2,300.00万元，2022年共收到2笔补偿款合计金额8,000.00万元，各年度陆续回款中。根据签订的《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及历史年度收到的补偿款回款进行加计，长期应收款账面金额核实一致，未见异常。由于菏泽市财政局目前财政压力紧张，2023年度未收到土地补偿款回款，于2024年回款2,000.00万元，合计收回金额占比69.15%。由于债务单位为菏泽财政部门，一直陆续回款中，回款状况良好。另外，因为此搬迁事项2018年收到用于土地解封的菏泽佃户屯街道办事处例行拨付的专项借款2,000.00万元，核算于其他应付款。

基于以上，公司认为长期应收款-菏泽财政局，收回的风险很小，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持续与菏泽市财政局进行沟通催款中。

会计师回复：

1、其他应收款审计执行程序：

- （1）核对其他应收款发生挂账、回款明细账、账龄分析表；
- （2）对于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款项，及期末大额挂账款项，了解其形成原因及合理性，并对其单位进行函证、走访；
- （3）抽查大额其他应收款挂账、回款发生的相关原始凭证资料、回款资料、董

事会决议等，确认其入账真实性、账务处理合理性；

(4) 分析大额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欠款方的信用情况、还款计划安排等；

(5) 核查款项交易背景与关联关系，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查询各欠款方股权结构、管理层信息，查询与公司无股权关联或管理层交叉任职情况；

(6) 结合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同行业计提政策、欠款款项性质、挂账原因、挂账期间、欠款单位工商资信查询情况等，核对相关计提和核销的批准程序、书面批准等证明文件，测算分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性、准确性；

(7) 经进行欠款单位函证、走访等，对方单位已确认一致；未回函的南通泰德特种玻璃科技有限公司，经查询已为失信被执行人，已进行发生资料出租协议合同、发票等核对确认挂账情况无异常。对于长期挂账单位根据其回款可能性，已全额计提坏账，坏账计提充分。

2、预付购地款审计执行程序：

(1) 获取明细并核查交易真实性

获取形成购地款的政府部门相关会议文件等，及预付购地款明细台账，逐笔核对三块土地的付款时间、收款方、金额及用途，确认与账面记录一致；

检查原始支付凭证，包括银行回执单、支票存根等，并与账面记录交叉索引，确保付款依据完整。

(2) 函证程序与收款方资质核查

对荣成市自然资源局、石岛财政局、荣成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等收款方实施函证，通过政府公开渠道核实函证地址及收件人资质，回函确认截至2024年末预付购地款余额及处理进展，收到荣成市自然资源局回函，未回函的检查银行回单、收据等原始凭证；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收款方为政府直属行政单位，不存在关联交易或资金挪用风险。

(3) 减值迹象专项核查与回收可能性评估

预付土地款项取得了区政府办公会会议文件等资料，土地相关批复手续已完成，近几年市场经济形势影响，山东华鹏资金较为紧张，还未予补齐余款办理相关土地证照手续。目前山东华鹏制定了相关复产议案，将随着器皿闲置产线的复产，进行土地开发使用，届时将缴纳契税办理土地产权证，此预付土地款项不存在相关风险损失。

目前公司已拟定石岛玻璃闲置器皿产线的复产计划，制定了相关复产议案，将随着器皿闲置产线的复产，进行土地开发使用，届时将缴纳契税办理土地产权证，此预

付土地款项不存在相关风险损失。

(4) 与管理层深度访谈与信息交叉验证

与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预付购地款涉及土地的历史规划用途、战略调整背景及当前协商进展。关注管理层预付土地款的后续动作。查阅董事会决议、总经理办公会记录，确认购地决策程序审批情况。公司在预付购地款管理中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控流程设计合理且执行有效。

3、长期应收政府款执行的审计程序：

充分了解菏泽华鹏房屋征收的背景、过程、具体内容，获取政府拆迁的相关文件、协议等资料，检查移交清单、收款银行回单等资料，分析收到的拆迁补偿款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基于政府部门的高信用等级、历史回款记录及刚性预算保障，评估管理层未计提减值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综上，山东华鹏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款项交易背景真实，减值计提充分，不存在异常情况；预付购地款相关事项的会计处理合规，减值迹象判断合理，不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计提的情况，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长期应收政府款会计处理合规，交易背景真实，减值评估合理，未发现因长期未结算导致的重大减值风险或利益损害情形。

问题六、关于关联方债务逾期及相关仲裁事项。年报显示，截至2024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对关联方（主要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山发控股）累计逾期的有息债务本金约7.91亿元，对应债务利息、违约金等约0.86亿元。前期公告显示，公司及控股股东海科控股就债务事项向山发控股提起仲裁，要求对方支付14.05亿元款项、收购公司主要经营资产并剥离负债。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与关联方借款的发生时间、期限、用途、本金金额、利息及违约金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偿还债务的安排、采取的化债措施；（2）上述仲裁事项的具体依据、研究过程、决策程序、后续进展，以及对公司的可能影响。请公司结合上述问题的回复情况，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回复】

一、公司与关联方借款的发生时间、期限、用途、本金金额、利息及违约金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偿还债务的安排、采取的化债措施；

截至2024年末公司关联方借款情况：

债务人	债权人	发生时间	到期日	用途	逾期借款本金（万元）
山东华鹏	丝路投资	2020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1日	支持子公司发展	2,000.00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022年3月16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有息负债	2,700.00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022年4月8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有息负债	1,500.00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022年4月14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有息负债	1,800.00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022年6月14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有息负债	600.00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022年7月28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有息负债	10,000.00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022年9月13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有息负债	6,000.00
山东华鹏	济南舜腾弘	2020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补充流动资金	31,765.62
山东华鹏	济南舜腾弘	2020年11月9日	2024年12月31日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8,863.07
山东华鹏	济南舜腾弘	2021年10月13日	2024年12月31日	偿还银行贷款	2,232.89
石岛玻璃	山发绿色	2023年6月20日	2024年6月20日	融资租赁	2,500.00
石岛玻璃	山发绿色	2023年5月17日	2024年5月17日	融资租赁	3,000.00
石岛玻璃	山发绿色	2023年7月24日	2024年7月24日	融资租赁	4,500.00
石岛玻璃	海科控股	2024年8月22日	2024年8月22日	融资租赁	550.23
石岛玻璃	海科控股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融资租赁	550.23
截至2024年末合计					78,562.05
石岛玻璃	海科控股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2月22日	融资租赁	550.23
截至报告日（2025.4.21）逾期合计					79,112.28

截至2024年末相关关联方借款利息、违约金情况：

债务人	债权人	逾期应付合计	本金	逾期利息	违约金
山东华鹏	丝路投资	2,052.81	2,000.00	52.81	-
山东华鹏	山发控股	25,545.33	22,600.00	2,945.33	-
山东华鹏	济南舜腾弘	46,994.15	42,861.58	4,132.57	-
石岛玻璃	山发绿色	11,455.22	10,000.00	519.72	935.50
石岛玻璃	海科控股	1,131.65	1,100.47	31.18	-
合计		87,179.16	78,562.05	7,681.61	935.50

①以上与济南舜腾弘的借款为绿色资本向山东华鹏提供的借款，根据山东省绿色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济南舜腾弘达成的《债权转让协议》，济南舜腾弘成为新的债权人。

②山发绿色向石岛玻璃借款合计1亿元，因触发《<融资租赁合同（回租）>之补充协议》中的违约条款，该款项按原合同到期日执行，因此产生了逾期利息和违约金。

③与海科控股借款，借款原债权人为上海鼎益，因上海鼎益已与海科控股达成一致，将《回租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给海科控股，海科控股成为新的债权人。

以上与山发控股及其相关子公司的关联借款，公司及海科控股，因前期与山发控股存在相关协议未予继续履行，发生了仲裁事项，目前管理层正在与山发控股持续沟通中，及待仲裁审理结果情况进行相关债务化解。同时，面对当前的债务压力，公司将积极改善企业的经营情况，更专注于继续挖掘潜在的效益增长点，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努力实现业绩的增长，以增强自身的偿债能力。

二、上述仲裁事项的具体依据、研究过程、决策程序、后续进展，以及对公司的可能影响。请公司结合上述问题的回复情况，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申请仲裁的具体依据

1、上述仲裁涉及一揽子交易，包括债权重组、海科控股受让股份和上市公司控制权、山东华鹏资产剥离等。各方签署包括《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之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承诺函》《股份转让协议》和《资产出售的意向性协议》（以下简称“《意向性协议》”）等多份协议文件，协议所涉具体交易不同、签署主体不同，但亦彼此关联，权利义务安排亦有交叉，互为补充。

2、《协议书》由海科控股和山发控股双方于2022年10月21日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乙方受让标的债权、标的股份及振兴基金80,853,056股股份收益权回购对价款收回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交易内容

1、标的债权重组方面

(1)甲乙双方同意以2022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对振兴基金依据《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享有对标的债权进行重组。

(2)乙方同意参与标的债权重组，具体事宜由乙方、振兴基金、张德华另行签署相关协议约定。甲方保证促使振兴基金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具体执行。

2、乙方受让标的股份和上市公司控制权方面

(1)甲方承诺协助并保证乙方受让标的股份，包括但不限于：

①协助乙方与张德华进行沟通、协商，促使乙方与张德华达成标的股份转让的合意。

②保证在振兴基金收到标的债权转让价款后，恢复标的股份的表决权。

(2)在张德华同意按照乙方认可的交易价格及条件转让标的股份的前提下：乙方按照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的相关规定受让张德华持有的标的股份，并同意将标的股份受让价款(扣缴税后)直接支付给振兴基金，作为标的债权受让价款。张德华转让股份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代扣代缴。

(3)标的股份转让后，乙方持有标的股份，占山东华鹏总股份的24.33%，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甲方有权向山东华鹏提名或推荐1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乙方有权向山东华鹏提名或推荐5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且山东华鹏董事长应由乙方提名或推荐的董事担任。为此，在该等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情况下，在山东华鹏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董事时，甲方应促使舜和资本、乙方应对提名或推荐的董事任命投赞成票，并通过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促使山东华鹏按章程规定履行相关改选、任命等程序，并完成山东华鹏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

3、山东华鹏现有资产剥离方面

为支持山东华鹏脱困，依据相关法规和监管规则，履行相关程序后，原则上将山东华鹏现有业务、资产、负债及人员等全部剥离出上市公司，剥离范围包括山东华鹏本部瓶罐、器皿事业部、山东天元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等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资产、负债、人员等(但过渡期内上市公司可以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及酌情剥离部分资产；此外，对于上市公司本部的相关资产、负债、人员等先进行下沉，置入专项子公司，下沉应不晚于2023年6月30日完成；剥离完成前由现在管理层勤勉管理、稳定员工等)。

甲方承诺积极协助山东华鹏进行现有资产剥离处置，协助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寻找潜在收购方，并承诺若无其他收购方或其他收购方收购不成功，则甲方或甲方指

定第三方(甲方作为连带保证方)应当根据山东华鹏的要求收购山东华鹏剩余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人员等。山东华鹏或乙方提出收购的要求应不晚于2023年12月31日或甲方认可的其他更晚期限。

甲方保证,除已披露的情形之外,山东华鹏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债务、或有负债;乙方不承担资产出售日之前存在或产生的任何债务、负债和责任,或因资产出售日之前发生的事项而导致在交割日之后发生的任何债务、负债和责任;否则甲方将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赫邦化工注入山东华鹏方面

乙方承诺待取得标的股份后,依据相关法规和监管规则,履行相关程序后启动山东华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将赫邦化工注入山东华鹏的工作。乙方届时要协助赫邦化工解决担保等问题。

5、山东华鹏迁址及过渡期安排

甲方同意应尽最大努力协助与配合山东华鹏将注册地址迁至山东省东营市(具体地点由乙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甲方知悉该诉求系乙方受让股份的主要诉求之一。迁址启动时间在乙方取得山东华鹏股份后,由乙方酌情确定。

过渡期(乙方取得标的股份后至山东华鹏完成现有资产剥离期间为过渡期若2023年12月31日前山东华鹏或乙方未向甲方提出剥离资产要求,过渡期自动终止)内,在合规前提下,山东华鹏应优先通过出售部分资产回笼资金解决经营困难,且回笼资金优先用于山东华鹏持续日常生产经营而非用于偿还存量债务。过渡期内山东华鹏日常经营所需其他资金支持,由甲方负责。

就存量银行债务,乙方应为山东华鹏在过渡期内为山东华鹏提供融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担保等,保持上市公司流动性。如果乙方资信有限支持力度不够的,则甲乙双方应协商共同为山东华鹏提供融资支持等。乙方前述支持在资产剥离之日或应当资产剥离之日起一个月内,应当通过甲方偿还或者置换等方式予以终止。除为前述存量银行债务在过渡期内提供融资支持外,上市公司内部重组和剥离不应对乙方造成任何其他成本或产生任何其他义务。

6、中介机构

为协助山东华鹏顺利完成上述资产置入等,甲方同意依据相关法规和监管规则,按照乙方的提议,建议山东华鹏按照上市公司制度和程序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山东华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7、其他

为免疑义，甲乙双方的交易限于上述相关约定内容。甲乙双方的上述交易不代表甲乙双方在山东华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层面构成、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

第二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者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无论是由于作为或是不作为，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履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履约方因追究违约方责任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及其他应付的合理费用。

第三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和/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有效施行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除仲裁庭另有裁决外，仲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和顾问的付费和开支)由败诉一方承担。

3、《承诺函》由山发控股向海科控股出具，主要内容如下：

鉴于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乙方”)与承诺方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协议书》，甲方作出如下承诺：

1、资产下沉和剥离

为支持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鹏”、“上市公司”或“出售方”)脱困，依据相关法规和监管规则，履行相关程序后，原则上将山东华鹏现有业务、资产、负债及人员等全部剥离出上市公司，剥离范围包括山东华鹏本部瓶罐、器皿事业部、山东天元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等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公司、资产、负债、人员等(但过渡期内上市公司可以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及酌情剥离部分资产；此外，对于上市公司本部的相关资产、负债、人员等先进行下沉，置入专项子公司，为协助出售方实施内部重组，甲方应为出售方提供必要的支持与协助，以保证下沉不晚于2023年6月30日完成;剥离完成前由现在管理层勤勉管理、稳定员工等)。

甲方承诺积极协助山东华鹏进行现有资产剥离处置，协助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寻找潜在收购方，并承诺若无其他收购方或其他收购方收购不成功，则在山东华鹏股

东大会决议作出关于资产出售的决议之日起的2个月内，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甲方作为连带保证方)以3亿元的价格(随未能剥离的负债予以相应调整)受让山东华鹏剩余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人员等(资产、负债、人员等以要求履行受让时现状为准)并完成收购对价支付。山东华鹏或乙方提出收购的要求应不晚于2023年12月31日或甲方认可的其他更晚期限。如山东华鹏或乙方在本函约定期限内向甲方提出收购要求的，甲方应按照本函约定的期限和价格完成收购。

如截至 2023年12月31日，证监会尚未完成对山东华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东营市赫邦化工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的审核流程，未作出核准/注册决定的，双方另行协商资产剥离处理安排。

如因山东华鹏或山东海科的原因导致《资产出售的意向性协议》约定的交割条件未成就，致使整体出售无法在约定期限内完成交割或达成付款条件的，甲方不承担逾期完成收购的违约责任。如资产收购未能按前述承诺在自山东华鹏或乙方提出要求后2个月期限届满之日(“收购截止日”)前完成的，则自收购截止日起，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乙方取得山东华鹏股份之交易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按月向山东华鹏支付滞纳金，滞纳金应计算及支付至实际完成资产收购并支付交易对价之日。如山东华鹏最终处置资产所得对价不足3亿元(及其调整对价)的部分及乙方为资产处置付出的成本等山东华鹏和/或乙方所遭受的直接、间接损失超出前述滞纳金的(如有)，甲方还应予以补偿。

2、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乙方取得标的股份后至山东华鹏完成现有资产剥离期间为过渡期，若2023年12月31日前山东华鹏或乙方未向甲方提出剥离资产要求，过渡期自动终止)内，在合规前提下，山东华鹏应优先通过出售部分资产回笼资金解决经营困难，且回笼资金优先用于山东华鹏持续日常生产经营而非用于偿还存量债务。过渡期内山东华鹏日常经营所需其他资金支持，由甲方负责。

相应地，就存量银行债务，乙方应在过渡期内为山东华鹏提供融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担保等，保持上市公司流动性。如果乙方资信有限支持力度不够的，则甲乙双方应协商共同为山东华鹏提供融资支持等。乙方前述支持在资产剥离之日或应当资产剥离之日起一个月内，应当通过甲方偿还或者置换等方式予以终止。除为前述存量银行债务在过渡期内提供融资支持外，上市公司内部重组和剥离不应对乙方造成任何其他成本或产生任何其他义务。

约定海科控股参与标的债权债务重组、海科控股受让标的股份和上市公司控制权、山发控股承诺协助山东华鹏进行现有资产剥离处置，此外还约定了赫邦化工注入上市公司、过渡期安排等。凡因本协议引起的和/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有效施行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

4、《意向性协议》由山东华鹏和山发控股双方于2022年10月21日签署，约定山东华鹏拟出售其拥有的与原主营业务相关的、或基于原主营业务的运营而产生的所有资产、负债等标的资产。山发控股作为拟出售标的资产的潜在交易对方同意：若出售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通过证监会审核时未找到合适交易对方，山发控股或其指定主体（“购买方”）将作为拟出售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承接拟出售标的资产；最终拟出售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经审计、评估的评估值为依据，由出售方与购买方协商确定。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起成立，并经出售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凡因本协议产生的及/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并按照其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和仲裁程序进行最终裁决。《意向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于2022年10月22日发布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资产出售的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0）。

《协议书》及《承诺函》和《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差异如下：

内容	山发控股与海科控股签署的《协议书》 山发控股出具的《承诺函》	山发控股与上市公司签署的 《意向性协议》
交易背景	实现上市公司脱困、山发控股及其下属企业避免损失、海科控股控股上市公司	无相关约定
整体交易方案	（1）债权债务重组；（2）海科控股受让股份和上市公司控制权；（3）山东华鹏资产剥离；（4）赫邦化工注入山东华鹏	（1）内部重组；（2）先行处置；（3）整体出售
标的债权债务重组	山发控股、海科控股对振兴基金享有的标的债权债务进行重组，具体事宜由各方另行签署协议约定。	无相关约定
受让股份和上市公司控制权	（1）山发控股协助并保证海科控股受让张德华本次拟转让的标的股份，海科控股同意将标的股份受让价款直接支付给振兴基金，振兴基金收到标的债权转让价款后，恢复标的股份表决权。 （2）股份转让后，海科控股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会董事提名等公司治理安排。	无相关约定
内部重组	山东华鹏尽快将标的资产置入、下沉至特殊目的公司，山发控股提供必要支持协助，推动内部重组于2023年	基本一致

¹张德华于2018年12月13日与甲方实际控制的振兴基金签订的《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编号：（2018-ZXCYPFZ005）及其补充协议项下张德华的全部债务简称“标的债权”。

内容	山发控股与海科控股签署的《协议书》 山发控股出具的《承诺函》	山发控股与上市公司签署的 《意向性协议》
	6月30日前完成。	
先行处置与整体出售	<p>(1) 先行处置：山东华鹏有权自行寻找合适买方，先行处置标的资产。</p> <p>(2) 整体出售：</p> <p>1) 如山东华鹏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时未找到合适交易对方，山发控股或其指定主体（“购买方”）将与山东华鹏签署最终的资产置出/出售协议，购买拟整体出售资产。</p> <p>2) 购买方作为潜在交易对方购买整体出售资产的义务，应持续至整体资产交割完成及本协议项下其他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但前提系山东华鹏不晚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购买方提出整体出售要求。</p>	基本一致
交易对价付款安排	山发控股承诺若无其他收购方或其他收购方收购不成功，则在山东华鹏股东大会决议作出关于资产出售的决议之日起的2个月内，山发控股或山发控股指定第三方（山发控股作为连带保证方）以3亿元的价格（随未能剥离的负债予以相应调整）受让山东华鹏剩余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人员等（资产、负债，人员等以要求履行受让时现状为准）并完成收购对价支付。	最终拟整体出售资产交易价格以经审计、评估的评估值为依据，由出售方、购买方协商确定。 分两笔支付交易对价：首笔50%，于提交整体出售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日前支付；剩余应于交割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支付。
交割	海科控股承诺待取得标的股份后，启动山东华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将赫邦化工注入山东华鹏的工作。 如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证监会尚未完成对山东华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东营市赫邦化工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的审核流程，未作出核准/注册决定的，双方另行协商资产剥离处理安排。	山东华鹏整体出售资产，应与山东华鹏购买海科控股持有的赫邦化工100%股权于同日提交工商变更登记申请，并办理资产交接。 ²
违约责任	<p>(1) 如因山东华鹏或海科控股的原因导致《意向性协议》约定的交割条件未成就，致使整体出售无法在约定期限内完成交割或达成付款条件的，山发控股不承担逾期完成收购的违约责任。</p> <p>(2) 如资产收购未能按前述承诺在自山东华鹏或海科控股提出要求后2个月期限届满之前完成的；每延期一日，山发控股应按照海科控股取得山东华鹏股份之交易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按月向山东华鹏支付滞纳金，滞纳金应计算及支付至实际完成资产收购并支付交易对价之日。如山东华鹏最终处置资产所得对价不足3亿元（及其调整对价）的部分及海科控股为资产处置付出的成本等山东华鹏和/或海科控股所遭受的直接、间接损失超出前述滞纳金的（如有），山发控股还应予以补偿。</p>	<p>(1) 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造成的守约方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由于其违约而引起的一切经济、行政或法律责任。</p> <p>(2) 因一方违约导致其他方受到有关行政机关处罚或向第三方承担责任，违约一方应当对其他方因此受到的损失承担违约责任。</p> <p>(3) 如山发控股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包括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在山东华鹏提出整体出售要求之日起两个月期限届满之前完成整体出售资产的交割并支付交易对价，则山发控股应赔偿因此而给山东华鹏造成的直接、</p>

² 注：虽然有该条约定，公司认为资产注入并非资产出售的前提。从所有交易文件中，均没有出售需要以注入为条件的约定，该条仅约定工商变更同日申请，没有确定前期工作也应同步进行，互为条件。而《协议书》中仅约定海科控股有启动注入工作的义务，并无保证注入完成的义务。资产出售/资产剥离是整体交易方案的核心，若不进行剥离，则各方均无法达成交易目的。

内容	山发控股与海科控股签署的《协议书》 山发控股出具的《承诺函》	山发控股与上市公司签署的 《意向性协议》
		间接损失。
过渡期安排	<p>过渡期内（海科控股取得标的股份后至山东华鹏完成现有资产剥离期间为过渡期，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山东华鹏或海科控股未向山发控股提出剥离资产要求，过渡期自动终止），山东华鹏应优先通过出售部分资产回笼资金解决经营困难，且回笼资金优先用于山东华鹏持续日常生产经营而非用于偿还存量债务。过渡期内山东华鹏日常经营所需其他资金支持，由山发控股负责。</p> <p>就存量银行债务，海科控股应在过渡期内为山东华鹏提供融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担保等，保持上市公司流动性。如果海科控股资信有限支持力度不够的，则双方应协商共同为山东华鹏提供融资支持等。海科控股前述支持在资产剥离之日或应当资产剥离之日起一个月内，应当通过山发控股偿还或者置换等方式予以终止。除为前述存量银行债务在过渡期内提供融资支持外，上市公司内部重组和剥离不应对海科控股造成任何其他成本或产生任何其他义务。</p>	无相关约定
其他	聘请中介机构、保密约定、陈述与保证、争议解决、协议生效等约定	交割后义务、陈述与保证、承诺、保密、不可抗力、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协议成立、生效与终止、税费等约定

《协议书》《承诺函》的约定与《意向性协议》存在差异，因为《协议书》《承诺函》是山发控股和海科控股对整体交易的约定，而上市公司和山发控股签署的《意向性协议》是为完成整体交易签署的系列协议之一。整体交易目的是实现海科控股收购剥离后的上市公司，山发控股负有剥离上市公司原有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的义务，海科控股适时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资产注入并非资产剥离的条件，以上协议约定是各方真实意思表示。

上市公司已自查信息披露情况，2022年10月21日，山发控股和海科控股签署了《协议书》，山发控股出具《承诺函》。2022年10月21日，山东华鹏与山发控股签署了《意向性协议》。在协议签署时，《协议书》《承诺函》的签署方不涉及上市公司，上市公司也没有收到《协议书》《承诺函》，因此上市公司未对《协议书》《承诺函》进行信息披露。

《意向性协议》中剥离资产的相关交易经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分别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上市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2日发布了《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7）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8)和《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资产出售的意向性协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资产出售的意向性协议>的独立意见》，于2023年3月29日发布了《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29)，于2023年4月12日发布了《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于2023年4月21日发布了《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7)和《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二) 申请仲裁的研究过程

申请仲裁由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介保海和总经理刘东广研究讨论，研究过程如下：

1、上市公司面临重大债务违约问题

2024年11月，山东华鹏董事会聘任新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山东华鹏股东大会补选海科控股提名的四位董事。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在履职过程中了解到上市公司面临重大债务逾期问题，预计到2024年12月31日，山东华鹏及石岛玻璃在山发控股关联公司累计逾期的债务金额合计约7.8亿元。新任高级管理人员随即向山发控股及其关联方沟通上市公司相关历史债务展期事宜，但未得到山发控股及其关联方关于历史债务展期的回应。

2、了解资产剥离情况

此后，新任高级管理人员查阅梳理上市公司、山发控股及海科控股签署的系列协议，了解系列协议的具体约定、审议情况及实际履行情况。上市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认为，如果山发控股履行相关协议义务，及时剥离公司债务，增加上市公司现金流，不仅将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也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

3、上市公司请求权基础

《民法典》第五百二十二条第二款：“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第三人可以直接请求债务人向其履行债务，第三人未在合理期限内明确拒绝，债务人未向第三人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的，第三人可以请求债务人承担违约责任；债务人对债权人的抗辩，可以向第三人主张。”

就山发控股的剥离义务而言，上市公司为接受履行的一方。虽然《协议书》《承诺函》的合同主体为山发控股及海科控股，但两个合同中均对于第三人山东华鹏可以直接请求山发控股向其履行剥离义务作出明确约定。具体而言：

《协议书》第一条第3款：“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甲方作为连带保证方）应当根据山东华鹏的要求收购山东华鹏剩余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人员等。”

《承诺函》：“如山东华鹏或乙方在本函约定期限内向甲方提出收购要求的，甲方应按照本函约定的期限和价格完成收购。”

本仲裁案中，山发控股在收到上市公司请求剥离函件后，仍拒绝履行，根据《民法典》第577条的规定，上市公司有权要求山发控股承担继续履行的违约责任，提出本案仲裁请求。

4、勤勉尽责，维护股东利益

上市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认为，如果山发控股不履行剥离义务，加上重大债务逾期，上市公司将面临破产风险。此外，仲裁属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生效协议的行为，属于上市公司总经理的决策职权范围内事项。上市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从勤勉尽责、履行高管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开始持续研究讨论，适时启动司法救济。

（三）申请仲裁的决策过程

上市公司多次与山发控股积极沟通，但未得到山发控股积极回应，且山发控股拒绝将山发控股及关联公司对上市公司已到期的债权展期，上市公司面临债务违约。在此情况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经反复讨论，最终经总经理决策同意，决定履行公司总经理的职责，以司法手段维护上市公司权益。上市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委托律师向山发控股提起仲裁，并于2024年12月23日正式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递交了仲裁申请。

（四）仲裁目前进展

1、贸仲已于2025年4月21日及2025年5月6日组织两轮开庭审理，双方就债务逾期责任认定、损失赔偿计算依据及资产剥离可行性等核心争议完成举证及质证。

2、书面意见提交：根据贸仲要求，双方须于2025年5月30日前提交最终书面代理意见，目前公司已按期完成材料递交，正等待仲裁庭合议裁决。

3、公司持续跟踪仲裁进展，将严格遵循《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披露要求，在收到裁决文件后2个交易日内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公告结果。

（五）关于对公司的影响

1、仲裁申请不会使公司承担责任

公司作为仲裁申请人之一，提出的仲裁请求均为要求被申请人履行义务承担责任，因此仲裁申请不会使公司承担责任，即便贸仲不支持公司的仲裁请求，也不会使公司承担额外的经济赔偿责任。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上市公司未收到被申请人的反诉请求，未产生其他经济赔偿责任。

2、本次仲裁并没有使得上市公司承担新的负债

上市公司对山发控股及其关联方的负债在本次仲裁前已经形成，本次仲裁并没有使得上市公司承担新的负债。

3、假设贸仲支持公司仲裁请求，完成资产剥离，上市公司负债水平大大降低，偿债能力显著增强

（1）上市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	232,565	183,616	49,371	78,224	-40,190
2023 年	184,078	164,999	20,217	54,310	-29,153
2024 年	163,390	159,260	5,510	41,185	-14,707

注：上市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数据均已经审计。

（2）仲裁申请拟剥离资产 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总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2022年	石岛玻璃	-	-	-	-	-
	菏泽华鹏	19,048	4,326	14,723	694	-2,806
2023年	石岛玻璃	158,160	72,870	86,456	40,261	-21,179
	菏泽华鹏	16,106	3,520	12,586	241	-2,137
2024年	石岛玻璃	142,613	78,076	65,916	29,076	-15,260
	菏泽华鹏	9,556	3,996	5,560	13	-26

注：（1）石岛玻璃于2022年12月30日成立，因此2022年没有财务数据。（2）2023年、2024年为石岛玻璃层面合并数据（3）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数据均已经审计。

如果贸仲支持公司的仲裁请求，完成相关资产剥离，会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负债水平，使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更加合理，偿债能力显著增强，资产负债率降低的同时财

务风险减小；并且出售剥离子公司取得的相关现金收益，能更好地支撑公司持续经营所需的各项支出。

（六）风险提示

若仲裁机构支持公司的仲裁申请，公司债务将共同剥离，由山发控股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同时，石岛玻璃等公司主要经营资产也将剥离，可能对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若仲裁机构不支持公司的仲裁申请，公司大额逾期债务将面临清偿困难。公司面临承担额外的逾期债务相应违约金和滞纳金等情况，同时债务逾期事项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届时到期的银行借款亦将存在展期续贷困难。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履行担保责任、银行账户继续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目前仲裁结果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仲裁事项，公司将根据仲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